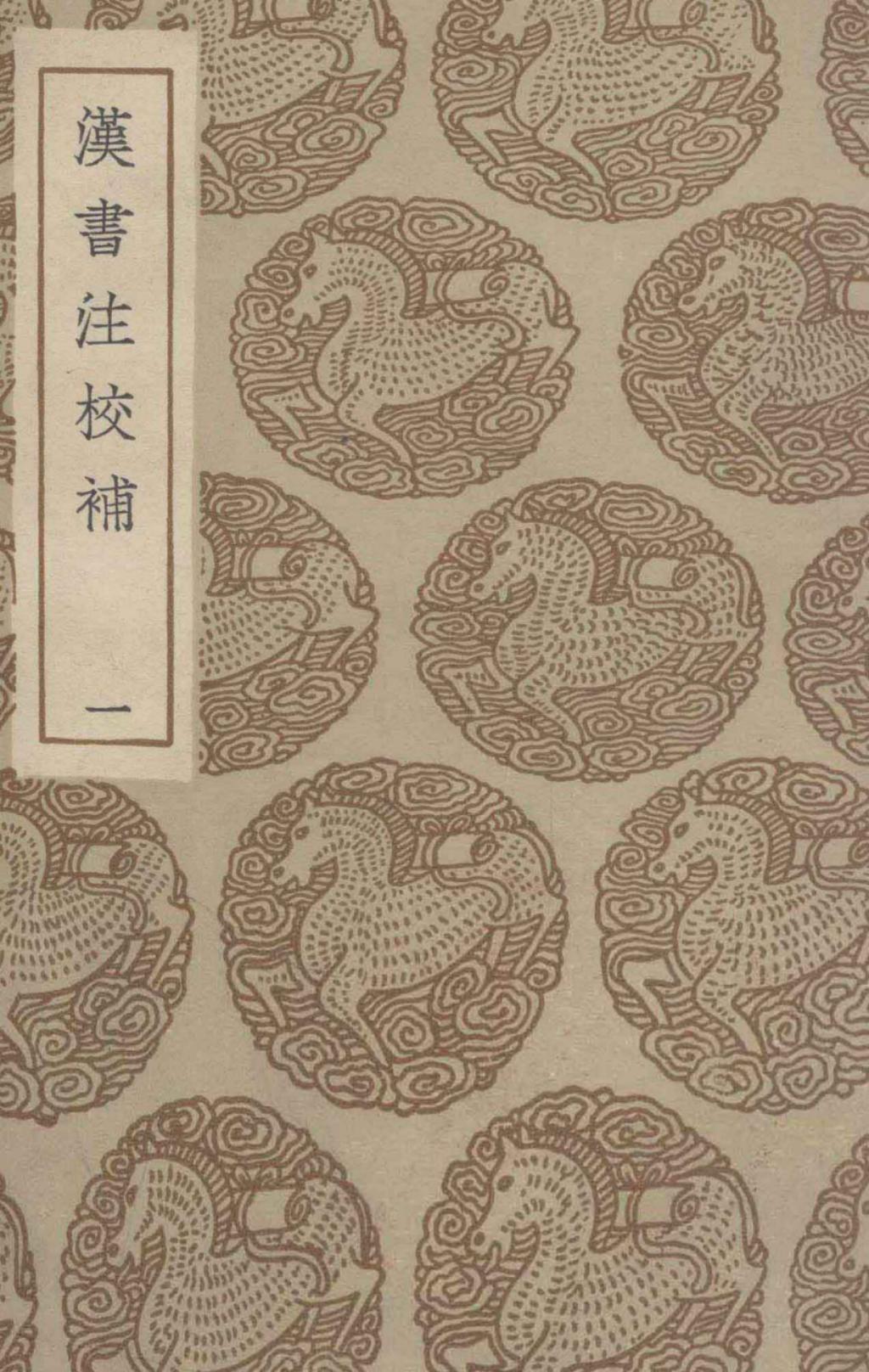


漢書注校補

一







漢書注校補

(二)

周昌壽撰

自序

壽昌幼受書略解義訓治經外好讀史先叔父硯薌先生授以通鑑併儲氏所選史漢文俾之讀意不足覩讀全史未敢以請一日窺先君案頭有三國志竊取讀之日畢一帙爲先君覺指數事令占對頗如旨先君喜諭獎以一書問何欲以漢書對先君故有漢書一冊日自評校細字雙行朱墨幾徧閱後輒奉諸篋禁兒輩繙弄至是別以毛刻兩漢書賜壽昌此道光丁亥春壽昌得讀漢書之始也從伯父念疇先生熟精史記過先君飲叔父旁坐侍飲次論河事伯父倍誦河渠書及溝洫志上溯禹貢旁及水經注等書竝及後世河道分合徙廢之故如瀉瓶水數掌文纏纏數千百言無脫誤壽昌職執壺注酒之役雖不深解立聽忘倦叔父問自來論馬班優劣伯父曰馬之峻潔班何可竝論先君曰班於馬固和太羹而稼大圭矣然雅贍宏括獨有千古何渠不若伯父曰馬爲李陵作小傳意已盡班稍覺煩矣先君曰馬緣陵得罪時陵未死或有不敢盡言處故僅附廣傳後無專傳班則極力摹畫其苦戰至萬不得已而始降爲陵雪卽爲遷吐不平也伯父曰司徒掾讖史記未能齊一而蘭臺之書亦時有舛互何也先君曰此無足詫也蘭臺以抗古絕輩之才使作氣馳肆卽上溯無紀遠極無竟凌虛造有曾何所於蓆芥顧束之以數百年之事蓋之以數十名家之筆如太史公及其父司徒掾所作外如向歆父子馮商及史通所述十數家自不能無異同繁約蘭臺詳輯而審擇之殫二十餘年心力以一手編成譬之玉礎雜糅而礪以片石鏗

鐵竝鍛而冶以一鑪。匪夫潛精積思。詎易融粹。況天文志成於馬續。八表成於其女弟昭。加之寫官手民。代有譌脫。舛互之失。奚怪其然。全在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者。爲之補漏訂謬。以彌其闕。於蘭臺何誅焉。叔父曰。師古注何如。先君曰。是所謂班氏忠臣也。微論攢采古贍。卽一字悉源經典。靡虛詰臆訓。文顯事覈。俾游於班史者。得徑路。洵絕作也。叔父曰。聞近有某君著漢史注疏。斥師古庸謬疏妄者。何如。先君曰。注家誠不無闕失。後學從而勘正。亦讀書應盡事。必尋罅逞辨。詆前耀己。益之毒詈。胡爲乎。伯父笑曰。是荀卿氏所謂陋儒也。雖博胡取。況未必博乎。誠不願子弟輩效之。先君目壽昌曰。小子識之。壽昌曰。敬諾。是日談讌甚歡。良夜始罷。壽昌有生來趨庭受訓。蓋莫樂於此一日者也。越歲。壽昌得咯血疾。幾殆。先君手自醫治。令輟學。歲餘甫就愈。辛卯。先叔父遂攜出游。泛湘水。出洞庭。杭大江。櫂荆渚。穿巫峽。欲藉山川以暢其迂結。盪其宿痼。途中仍禁劬學。得詩詞數十首。春秋策論三十餘篇。以歸壬辰。從叔父讀書嶽麓。應鄉試。時先君往仕浙中。清約自厲。子身之任。半載卒官。孤兒號泣奔赴。扶柩歸里。發遺篋。則殘紙破書滿中。而遺墨渺然。竝先君手評勘之兩漢書。皆無有慟絕而無如何。壽昌遂發憤。將早歲所賜兩漢書。日夜研習。凡四年。於書眉行間。塗染無隙。叔父見而喜之。取置行篋。逾年。自江右歸。云熊氏畱錄副本。別以一冊。賜仍校勘如前。復爲王牧莊世兄取去。壽昌亦不甚惜。復手校一冊。旋借失。又一冊。用五色筆校。未卒業。亦佚去。同治二年。寓武昌。購得此冊。時取評校。蓋結好在此。聊用遺日。抵京後。待漏應官之暇。無輟業。及門王生先謙。恐又廢棄。亟請成書。予笑無以應。王生乃毅然自任。手錄成十四冊。感其意暇輒綴筆。時

有增損。已請篤廢業者一年。病減復爲之。手不離案。脅不貼席。寒暑寢饋於其中。每寫一冊。改竄無餘紙。再寫復然。至是易橐者十有七矣。嗟乎。少年識懵氣盛。鑿古無報。遇一新解。遽矜創獲。則貿然喜。旣思祐薄。蔭傾。趨訓難再。先業失緒。手澤罔尋。時捧書而泣。則蠱然悲。今老矣。視少所矜。百不存一。削牘旣屢。積墨徒漬。猶幸偏闕典冊。藉助直諒。一編少就。千世待質。而卒無以續先人之墜聞。歟後來之新悟。則懼然懼。憊然慚。終吾生而靡能自釋也。

光緒八年歲次壬午仲秋月望日長沙周壽昌自序。

漢書注校補卷一

長沙周壽昌撰

高帝紀第一上

沛豐邑中陽里人也。

藝文類聚引述征記曰豐圻、豐水西九十里有漢高祖宅。

則見交龍于上。

壽昌案交史記作蛟荀悅紀同賈山傳交龍驤首奮翼文選作蛟龍蛟交古今字也。

高祖爲人隆準而龍顏

壽昌案史記高帝紀同又史記秦始皇本紀尉繚曰秦王爲人蜂準長目摯烏膺本書陳平傳平爲人長大美色王莽傳莽爲人侈口蹙頰露眼赤精蓋人猶狀也爲人卽爲狀也他如周仁傳仁人陰重笑多聞霍光傳光爲人沈靜詳審皆主性情行止說與此全別

爲泗上亭長

北堂書鈔引風俗通曰亭吏舊名負弩今改爲亭長或謂亭父漢舊儀云亭長皆調五兵言弩戟弓劍鎧也。

廷中吏無所不狎侮。

顏注曰。廷中郡府廷之中。廷音定。壽昌案。風俗通云。廷正也。言縣廷郡廷朝廷。皆取平正均直也。廣韻引此有廷平也三字。古廷庭字上下通用。如洪範五行傳於中庭祀四方注。中庭明堂之庭。或曰朝廷之庭也。則廷亦可作庭。又釋名釋宮室篇云。廷停也。人所停集之處也。皆讀如本音。不必音定。

常從王媼武負貢酒。

顏注曰。亦猶鯉陽音紂。蓮勺音酌。當時所呼。別有意義。壽昌案。勺酌音同。無須徵引。當是云蓮勺音聲。誤書酌音耳。

縱觀秦皇帝。

顏注曰。縱放也。天子出行。放人令觀。觀音工喚反。壽昌案。顏注縱放也。言高祖放觀無忌也。解已明。下忽云放人令觀。是誰放之。誰令之也。爲此贅文。轉失語氣。觀讀如本音。亦不得作去聲也。翟鴻禡曰。史記作縱觀。觀秦皇帝多一觀字。於義爲長。益知顏注放人令觀之迂也。

喟然大息曰。

顏注大息。言其歎息之大。壽昌案。大息之大。音泰。呂覽高誘注。大長也。言長歎息也。說文。息喘也。論語。皇侃疏。息亦氣也。歎息者。有氣無聲。安所云大。顏注滯。有一老父過。請飲呂后因餌之。

師古注曰、父本請飲、后因食之。壽昌案、古人飲食通稱飲亦可以統食。本書朱買臣傳、見買臣餓寒呼飯飲之是也。

呂嬃怒呂公曰、公始常欲奇此女與貴人。

朱子文曰、欲字宜在女字之下。當曰公始常奇此女。欲與貴人於文爲順。壽昌案、外戚孝宣許皇后傳、霍顯曰、將軍素愛小女成君。欲奇貴之。與此文法正同。不得妄改也。

誠如父言。

誠猶信也。若云信能如父言設辭也。顏訓作實字泥。

乃目竹皮爲冠。

壽昌案、淮南子汜論訓、造劉氏之貌冠。高誘注、高祖於新豐所作竹皮冠也。一曰委貌冠。禮記、委貌周道也。此冠殆仿周制而爲之。而太平御覽六百八十四引三禮圖云、長冠竹裏。高七寸。廣三寸。漢高祖以竹皮作之。世云劉氏冠。楚制禮不記。據此則高帝仍以楚制爲之。名長冠似不必如高氏之稱委貌冠也。初學記引此同。

乃前拔劍斬蛇。

三輔黃圖云、太上皇微時佩一刀。長三尺。上有銘字難識。傳云高宗伐鬼方時所作也。上皇游豐沛山中。寓居窮谷。有人冶鑄。上皇息其旁。問曰、鑄何器。工笑曰、爲天子鑄劍。慎勿言。曰、得公佩劍雜治之。卽

成神器可克定天下。昴星精爲輔佐。木衰火盛。此爲異兆。上皇解七首投鑪中。劍成。殺三牲以饗祭之。工問何時得此。上皇曰。秦昭襄王時。子行陌上。一野人授予。云是殷時靈物。工即持劍授上皇。上皇以賜高祖。高祖佩之。斬蛇劍是也。及定天下。藏於寶庫。守藏者見氣如雲出戶外。狀如龍蛇。呂后改庫曰靈金藏。惠帝卽位。以此庫貯禁兵器。名曰靈金內府。

醉困臥

殿監本及凌稚隆評林本。困作因。瞿鴻禡曰。前云高祖醉。此復云醉。又曰因臥。是臥因醉也。何不因於前而因於此乎。壽昌曰。據文義。始曰高祖被酒。中曰高祖醉。末曰醉困臥。情事明有次第。其上曰行數里。醉困臥。是言醉後行數里而困故臥也。困字似較因字爲勝。

秦二年十月

壽昌案。紀於秦歲首。書十月不書冬者。漢之冬實秦之春也。自漢元年後皆書冬十月者。用太初改曆後之序。追書之也。又案二年三年十月至九月。每年書月而不書冬春夏秋者。時秦自有其四時。不能以夏正之春夏秋冬冠之。全沒其實也。仍以追改之月日紀之。詳其事功。免致淆紊也。而於二世元年首書春秋七月三字者。遵本朝之制。俾後來可因時考事也。此班氏之微旨也。案書蔡氏傳云。秦建亥矣。且秦史制書改年始朝賀。皆以十月朔。夫秦繼周者也。若改月數。則周之十月爲建酉矣。安在其爲建亥乎。史伯璿曰。周亡於秦昭襄王五十一年乙巳。秦改正朔於始皇二十六年庚辰。當是時。周亡已。

三十六年矣。周在時。禮樂已不自天子出。號令已不行於天下。民間私稱。已皆是寅月起數者矣。周既亡矣。則建子之正。已不得爲時王之制。天下又安有所謂周正者乎。信乎此十月爲太初追改後建亥之月。若真爲秦十月。則當建申矣。

秦泗川守壯兵敗於薛。走至戚。

師古注曰。東海之戚也。通鑑胡注曰。以地理考之。沛郡與東海頗遠。壯兵散而走。未必能至東海之戚。班志。沛郡有廣戚。章懷曰。廣戚故城。在今徐州沛縣東。恐是廣戚之戚也。齊召南謂此說足。正師古注之失。壽昌案。師古注未失。胡注失也。薛在秦時爲郡。東海地本屬之。戚亦爲其屬縣。皆在今山東兗州府境左右。相距竝不遠。考曹參傳云。東下薛。擊泗水守軍薛郭西。徒守方與遷爲戚公。皆不出遠境。壯走死於戚。故使參爲戚令也。且卽以情事揆之。沛郡卽秦之泗川。廣戚卽沛縣。壯由泗川出敗於薛。必不能回走泗川。不走至戚而胡走乎。

沛公左司馬得殺之。

史記作沛公左司馬得泗川守壯殺之。索隱曰。師古謂得爲名。非也。蓋是左司馬曹無傷。得泗川守壯而殺之。壽昌案。索隱謂非爲人名者。是必謂爲曹無傷。或不然。沛公此時左司馬尚有孔聚、陳賀、唐厲。不止曹無傷一人。功臣表可證。案功臣表。蓼夷侯孔聚以執盾前元年從起陽。以左司馬入漢。顏注。前元年謂初起之年。卽秦胡亥元年。是孔聚從起陽後。卽得左司馬。在入漢前。費侯陳賀亦然。斥邱侯唐厲稍後。戰國策。田單守卽墨。有云堅守惟恐見得。功臣表陳涓得梁將處侯劉澤擊陳豨。

得王黃侯。蓋獲敵曰得。史多如此。

時章邯從陳別將司馬旦、將兵北定楚地。

如氏注曰、**旦**、章邯司馬。史記正義同壽昌案。**旦**疑亦是秦將司馬其姓非官稱。若章邯之司馬當以章邯冠於上。不能隔一事爲稱。又考樊噲傳云、與司馬**旦**戰碭東上竝無章邯事。史記張晏注曰、秦司馬不屬章邯。差近之。劉攽謂別將字當屬下句讀之。言章邯身從陳而別將定楚耳。說較勝。又師古注曰、從爲追討也。尚書曰、夏師敗績湯遂從之。壽昌案此商書序語。尙應作商書下脫一序字。

章邯破殺魏王咎、齊王田儋於臨濟。

壽昌案傳、咎自殺。儋爲邯所殺也。

沛公項羽追北。

壽昌案、詩言樹之背傳、背北堂也。玉篇、堂北曰背。北背古轉訓。服虔韋昭訓本此。顏引老子、樂書、於義支雜。王先生念孫解北字甚詳確。稍嫌辭費。

八月、斬三川守李由。

壽昌案、史記李斯傳、二世初立。趙高曰、丞相長男李由爲三川守。楚盜陳勝等皆丞相傍縣之子。以故楚盜公行過三川城。守不肯擊。是斯之被譖。實由其子守三川也。又云、及二世案三川之守至。則項梁已擊殺之。二年七月、具斯五刑論腰斬咸陽市。是由應死在元年李斯被刑以前。其曰項梁不曰高祖。

者蓋當時初起兵時秦止聞有項不聞有劉也天下大亂秦法不施由正統兵未必奉詔趙高蔽主奏報不入卽入亦不以時故史漢日月多錯互也

乃道燭

孟康注道由燭王念孫曰道卽由壽昌謂與前夜徑澤中徑字相類案戰國策魏三若道河內倍鄴朝歌又若道河外背大梁而右上蔡召陵卽此道字所本國策他處尙多

以沛公爲燭郡長

壽昌案蘇韋兩說近之而有不盡者漢楚時每郡設統兵之長故下云將燭郡兵守或別有人也灌嬰傳云破薛郡長顏注長亦如郡守也時每郡置長傳又云破吳郡長吳下得吳守旣有吳郡長又有吳郡守明長與守各一人

元年冬十月五星聚于東井

劉攽曰案五星之行水常不能遠日此十月若用夏正則日已在大火矣水安得與四星俱在東井蓋五星本以秦十月聚東井高帝迺以夏十月入秦也時人欲見漢德應天命故合而言之史承人言不改爾檢史記是年甲午歲在鶉首七月日在鶉火則水從歲星無疑也壽昌案劉氏考星度甚確說亦辨要有所本元魏書高允傳允曰案星傳金水二星常附日而行冬十月日在尾箕昏沒於申而東井方出於寅北二星何因背日而行是史官欲神其事不復推之於理後歲餘崔浩謂允曰及更考究果

如君語以前三月聚於東井非十月也考史記高祖本紀未書此事僅於天官書云漢之興五星聚于東井未書歲月劉向上封事亦止云漢之入秦五星聚於東井則明言入秦又考陳餘傳甘公曰漢王之入關五星聚東井東井者秦分也先至必王本紀秦二世三年八月沛公攻武關入秦所稱引兵西秦民喜者正在七月正五星聚于東井之時故甘公亦止言其入關未說到至霸上降子嬰也合此數說益證劉氏高氏崔氏三家之說不诬至高氏言史官欲神其事班以漢臣修漢史自不得不爾也

顧棟高云武帝太初定曆改用夏正史官因改前年月獨漢元年冬十月失於追改猶仍秦舊故有五星聚東井致高允之疑其實秦之冬十月乃夏正之七月也月初未交中氣猶未離六月躔度日在鶉火與東井秦分鶉首猶是隔宮相望金水二星附日而行故俱得會於此漢初司星者原不錯因後來史官失於追改後人疑爲夏正之十月則日躔析木之次與鶉首秦分隔離七宮金水無會聚之理秦之改時改月無所見此一條其大彰明較著者也

羽大怒使黥布攻破函谷關

藝文類聚引楚漢春秋曰沛公西入武關居于灞解先生說上遣將軍守函谷關無內項王大將亞父至關不得入怒曰沛公欲反邪卽令家發薪一束欲燒關門關門乃開壽昌案此卽張良傳沛公所稱鰐生也

不自意先入關

顏注云。意不自謂得然。壽昌案不自意。言非意所期也。此不注自明。顏注轉晦矣。吳王濞傳條。侯時乘六乘傳會兵滎陽至雒陽見劇孟喜曰七國反吾乘傳至此不自意全語意與此同。

籍何以至此。

宋景祐本乾道本明汪文盛本俱作生。此生至字近而譌。以文法案之作至是。毛氏汲古閣此書係影宋本。知當日原有作至此者。王氏念孫讀書雜志特爲此箸一條辨生字應作至甚悉。豈當日未取毛本一校邪。

春正月

如氏注曰。以十月爲歲首。而正月更爲三時之月。服虔曰。漢正月也。顏注曰。凡此諸月號皆太初正曆之後。記事者追改之。非當時本稱也。以十月爲歲首。卽謂十月爲正月。今此真正月。當時謂之四月耳。壽昌案。如服注均明確。顏注尤切當不易。無可疑者。王先生引之必爭。秦用十月爲歲首。仍遵夏正。未改正朔。痛駁三家之說。且說十七證以明之。壽昌略就所證者質其疑焉。其第一證引月令。第二證引秦紀。昭襄王事。無論證之是否。但月令係呂不韋所輯。在始皇未混一之前。昭襄王爲始皇之父。未改正朔。其用夏正何疑。何能辨始皇之事。此王氏誤證不足辨者也。其三則引史記始皇紀。其四則引月表。其五則高祖紀。此皆是漢太初後追改之歲月。何煩徵引以矛攻矛。尤覺無謂。其六則謂漢朝十月。不知漢以高祖定秦之月元年歲首。以爲國慶制。與賀正月等。沿及後漢。猶行此典。續禮儀志可證其

七引文帝紀其八其九亦然此皆是史臣追改之歲月與前三四五謬同其十則云賈誼傳單閼之歲四月孟夏庚子日斜服集余舍案單閼之歲文帝六年丁卯也據文帝紀三年冬十月丁酉晦日有食之十一月丁卯晦日有食之下推至五年後九月晦日當在己卯再推至六年三月晦日當在丙子然則四月二十四日當在庚子也若云當時之四月爲今之正月有庚戌庚申庚午而無庚子於義不可通矣此證似確不知蔡氏晉有言三正既爲累代所迭用亦復爲一朝所兼存故誥誓臣民竝言之而不以爲雜秉筆之史臣臨文之學士隨意書之而不以爲倍者壽昌謂非第此也賈山傳於文帝時上至言有云願以夏歲二月顏注時以十月爲歲首則夏正之二月爲五月也是山且以夏正陳言於君不止臨文矣若漢不承秦制改月則稱歲二月足矣何必冠之以夏乎何疑於賈誼之臨文乎其十一引淮南天文訓謂淮南誅在太初未作麻以前而其書所謂正月者在日月入營室之月非建寅之月而何不知正朔代殊而陰陽占候則必不能外乎夏正也案逸周書周月篇云夏數得天百王所同至於敬授人時巡狩祭享猶自夏焉後書魯恭傳月令周世所造而所據皆夏之時也其變者惟正朔服色犧牲徽號器械而已華氏泉曰先儒謂夏商革命建子建丑有改正朔之名而授時祭享有用夏時之實春秋史官紀事之體必書本朝正朔尊王也其民俗通行悉從夏令淮南書正主授時而通行民俗者也且淮南造逆能必其恪遵朝制乎此更難取爲據也其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無非引史記本書紀表志傳各時月相爲詰難不知此皆追改之歲月繁稱博引頗不憚煩弊與前同無庸辨

也。甚至因顏氏此注。竝謂秦氏蕙田之五禮通考。金氏榜之禮箋。皆被其惑。其尤怪者。云以亥月爲正月。顓頊麻無此法。顓頊麻不傳者數千年。王氏必不會習。何以斷其無建亥之法乎。壽昌竊謂秦正朔本無可考。顏氏於改時改月屢言之。當日必有所受。惜未能徵引古籍。致被詰難耳。壽昌因就顏說申證之。史記秦始皇本紀云。二十六年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正義云。周以建子之月爲正。秦以建亥之月爲正。史記二十九年。始皇東游登之罘。刻石辭曰。維二十九年時在中春。是年春前未書事。則疑是秦之春。夏之十一月也。史記三十一年十二月。更名臘曰嘉平。集解引茅盈內紀曰。始皇三十一年九月庚子。茅盈祖父灤於華山。白日昇天。先是邑歌有云。繼世而往在我盈。帝若學之。臘嘉平。始皇聞謠。因改臘曰嘉平。茅紀爲夏九月事。卽秦之十二月也。陳勝傳臘月注。張晏曰。秦之臘月夏之九月。是也。臘必於歲終。秦應以夏九月臘。不聞行臘於此年之第三月也。而史記封禪書。高祖十年春。有司請令縣常以春三月及時臘。竊以春非臘時。明乎此爲漢之春。實夏正之冬。漢之三月。實夏正之十二月也。據此則漢之臘又在春三月矣。又案史記。秦楚之際月表。陳涉起兵。索隱注云。涉起凡六月。當二世元年十二月也。此明秦自爲十二月。若照夏正書。則當云二世二年也。檢本書陳勝傳云。秦二世元年秋七月。陳勝起兵。云據陳數日。又云二月餘。又云韓廣居數月。至臘月。莊賈殺勝降秦。又云陳勝王凡六月。若照夏正書時。秦不改月。則秋七月至九月止三個月。一歲終矣。安能勝七月起兵。又能於各處遷延。或二月餘。或數月。至臘月而死乎。據史記及張晏各注。明乎秦自有春有臘。自立十二月之制也。

先儒有謂史云改年始非改正朔者不知年始卽正朔之變文史記厯書注索隱云夏以建寅爲正周以建子爲正而秦正建亥漢初因之本書律厯志云秦自日爲獲水德乃日十月爲正厯書又云故襲秦正朔本書律厯志同是明稱秦之正朔豈得以年始兩字相難乎至漢沿秦厯以亥爲正班史準太初所改厯追書之無從取證原文惟案五行志下惠帝七年正月辛丑朔日有食之谷永以爲歲首正月朔日是爲三朝永之言明言漢正月也異姓諸侯年表自漢元年起皆書一月至十二月二年三年同四年書一月至九月止有詳案在異姓諸侯王年表接書五年卽皇帝位書正月是確以十月爲歲首確書十月爲正月並不書一月也壽昌又考俞正燮癸巳類稿五行傳用亥正論云洪範五行傳云二月三月維貌是司四月五月維視是司六月七月維聽是司八月九月維思心是司十月十一月維思心是司十二月與正月維皇極是司鄭注以夏正推之因疑於王相不合案此不關王相且非夏正伏生自以時亥正言之秦及漢初用顓頊法以亥爲正劉向承伏生所記之數以子丑月主貌寅卯視辰巳言午未聽申酉戌亥皇極據此伏生傳二三月以下皆漢之月數是漢儒本謂漢改時月也又文選古詩十九首云明月皎夜光促織鳴東壁玉衡指孟冬衆星何歷歷李善注云春秋運斗樞曰北斗七星第五曰玉衡淮南子曰孟秋之月招搖指申然上云促織下云秋蟬明是漢之孟冬非夏之孟冬也漢書曰高祖十月至霸上故以十月爲歲首漢之孟冬今之七月矣是唐世文人之說也劉攽考異云蓋五星本以秦十月聚東井高帝迺以夏十月入秦也王益之西漢年紀考異云蓋漢初以夏十月爲正月十

一月爲二月。終於九月爲十二月。又考董仲舒傳云。舉孝廉之十一月也。意者當時之二月。是宋時諸儒之說也。益徵顏注改時改月之義爲確不可易也。

二年漢王以故得劫五諸侯兵。

壽昌案。項羽傳同。劫史記作部。王益之西漢年紀從之。五諸侯應劭曰。雍翟塞殷韓也。如氏曰。塞翟魏殷河南也。韋昭曰。塞翟韓殷魏也。顏注皆駁之。以爲河南常山殷韓魏。劉攽刊誤曰。常山安得有兵。五諸侯者陳餘其一也。西漢年紀考異略同。謂是時陳餘遣兵助漢。兼趙爲五耳。吳仁傑刊誤補遺曰。諸侯之歸漢者凡七。申陽之降。卽以其國爲河南郡。鄭昌之降。卽以其國封韓王信。而司馬印被虜。其地自爲河內郡。此三人皆已國除。不得與諸侯竝。張耳與大臣歸漢。不言與兵俱。惟塞翟魏有國如故。而韓王信常將韓兵從竝。趙相陳餘所遣兵。是爲五諸侯兵。壽昌案。此則塞翟魏韓趙也。較顏注爲審。較劉王二說亦詳。案荀悅漢紀止云。漢王率諸侯之師。凡五十六萬人。無五諸侯三字。蓋以其難確指也。通鑑云。漢王以故得率諸侯兵。凡五十六萬人。吳氏謂恐有脫字。非也。通鑑從荀紀。不從漢書也。李慈銘曰。案全氏祖望謂功臣表云。二年三月。棘邱侯襄以上郡守擊西魏。四月。敬市侯閻澤赤以河上守遷殷相。則塞翟之不得有其國可見。洪氏頤煊謂上文明言悉發關中兵。收三河士。關中謂塞翟三河。謂魏殷河南。當以如說爲正。今案洪說是也。劫史記作部。荀紀作率。非必劫脅之謂也。劫有制義。可通作挈。所云五諸侯者。謂本皆諸侯國耳。不必其國見存也。云五諸侯兵。不云五諸侯文義可見。

置河上、渭南、中地、隴西、上郡。

西漢年紀考異云。漢書本紀云。雍州定八十餘縣。置河上、渭南、中地、隴西、上郡。案塞王欣、翟王翳降置河上、渭南、上郡。已見於欣翳初降時。不當重出。今從通鑑。壽昌案。本紀元年云。秋八月。塞王欣、翟王翳皆降漢。下竝無置郡語。惟通鑑有之。年紀自從通鑑。不得謂班紀爲重出也。

三年、臣請誑楚、可以閒出。

顏注曰。閒出、投閒隙私出。若言閒行微行耳。紀信詐爲漢王。而王出西門遁。是私出也。壽昌案。閒隙也。乘隙而出。顏注已足。乃繁稱多語。復添私出二字。義轉支隔。兵交之際。多術者勝。此爲私出。豈尙有公出者乎。

四年、漢王羽相與臨廣武之閒而語。

壽昌案。之間二字。藝文類聚引作澗。太平御覽六十九。引本書項籍傳曰。沛公與項籍、臨廣武澗而語。數籍十罪。今亦作閒。不作澗。後書續志補注。引西征記曰。有三皇山。或謂三室山。山上有二城。東者曰東廣武。西者曰西廣武。各在山一頭。相去二百餘步。其閒隔深澗。漢祖與項籍語處。十道志曰。廣武澗在今滎澤縣西。據此作澗爲勝也。

割鴻溝、呂西爲漢。

注引文穎曰。於滎陽下引河東南爲鴻溝。以通宋鄭陳蔡曹衛。與濟汝淮泗會於楚。卽今官渡水也。壽

昌案文此注全引溝洫志而誤讀者也故地勢水道多不可通考志本從會字斷句於楚字則屬之下文文氏誤讀而尤誤在以官渡水爲鴻溝漫無區別觀史記索隱云爲二渠一南經陽武爲官渡水一東經大梁城卽鴻溝今之汴河是也是明二渠爲一南一東也宋史河渠志云禹于滎陽下分大河爲陰溝至大梁浚儀縣西北復分爲二渠一經陽武縣中牟臺下爲官渡水其一爲鴻溝貢若渠語尤詳晰文氏奈何混舉官渡與鴻溝而一之乎後書郡國志鴻溝下劉昭引文穎語作注顏氏復據以注鴻溝皆失於未考也至會于楚誤讀壽昌有校語在溝洫志較詳

乃封侯公爲平國將

壽昌案將字誤正作君文選注引楚漢春秋曰上欲封侯公匿不肯見曰此天下之辨士所居傾國故號平國君

不因其幾而遂取之

壽昌案幾猶會也後漢書吳蓋陳減列傳論云斯誠雄心尙武之幾注訓幾爲會若今言幾會也鄭訓微卽易幾者動之微單訓作微語意不合顏依說文訓作危亦隔

高帝紀第一下

五年封項伯等四人爲列侯

壽昌案高祖功臣表射陽侯劉纏卽項伯平皋陽侯劉它卽項它此項氏封侯賜姓之可考者又有桃

安侯劉襄亦賜姓。然表稱爲項氏親。恐非必項族也。四人中有考惟兩人知表尙有遺漏。昧死再拜言。

太平御覽五百九十四博物志。漢承秦。羣臣上言皆曰昧死言。王莽篡位。慕法古去昧死。改稽首。朝臣曰稽首輕宜稽首再拜。後書律厤志補注引蔡邕成邊上章曰。臣邕稽首再拜上書皇帝陛下。末云。臣頓首死罪稽首再拜以聞。此可徵王莽改制中興後遂沿之也。

大王陛下。

壽昌案。高祖尙未卽眞。故稱大王。時上皇帝尊號。故稱陛下。

尊王后曰皇后。

尊通鑑作更。西漢年紀從之。壽昌案。此承上羣臣上尊號來。猶臣下共尊之也。時高祖初卽尊帝制未立。不比繼世後由帝詔立后也。故通鑑可作更。此紀不妨作尊也。

諸侯子及從軍歸者。

劉攽曰。諸侯子總謂諸侯國人。及字後人妄加之。壽昌案。此承宋氏祁言。諸侯子謂諸侯國人。若楚子之類。竊謂楚子諸侯子之類。大約楚國與各諸侯支系宗戚之從軍者。非泛泛國人。故書子以別之。此加及字。愈可證。觀二年六月。漢王還櫟陽。令諸侯子在關中者。皆集櫟陽爲衛。若盡爲諸侯國人。當數十萬衆。櫟陽一縣。何能容也。孝文功臣表。樊侯蔡兼。以韓家子還定北地。師古曰。本六國時韓家之諸

子也。後更姓蔡也。此足爲諸侯子楚子之一證。又案紀九年十一月、徙齊楚大族昭氏、屈氏、景氏、懷氏、田氏、五姓關中。與利田宅諸侯子卽此類也。

使丞相噲將兵平代地。

宋祁曰。百官表。噲未嘗爲相。壽昌案。是時丞相爲蕭何。無他人也。第考樊噲傳。噲擊陳豨。以將軍遷爲左丞相。後以相國擊盧綰。而表均未載入。大約漢初有丞相虛封。猶後世加銜也。左右丞相之設。在孝惠高后時。而噲已稱右丞相。相國之號。在高帝十一年。而噲已稱相國。皆虛封也。觀酈商傳。遷右丞相。復以丞相將兵擊黔布。傅寬以相國代丞相。噲擊陳豨。商與寬并未爲相。亦未列之表內也。韓信傳。使爲假左丞相。有假字益可知。

高起王陵對曰。

臣瓊注曰。漢帝年紀。高帝時有信平侯陵。都武侯起。壽昌案。漢帝年紀一書。惜不傳。王陵封安國侯。非信平。檢高祖功臣表。無都武侯起其人。惟南鄭侯起。是孝文時以信平君侯。則信平屬之起。而高帝時尙未侯也。又云。魏相邴吉奏高帝時奏事。有將軍臣陵臣起。考魏相傳。好觀漢故事及便宜章奏數條。漢興以來便宜行事。引高皇所述書。有云。相國臣何。御史大夫臣昌。謹與將軍臣陵。太子太傅臣通等議。而無臣起。蓋奏事所輯。原不止一條也。孟康注。姓高名起。必有據。而張晏云。詔使高官者起。語爲不經也。

是日車駕西都長安。拜婁敬爲奉春君。

壽昌案荀紀云。於是上卽日車駕西入關。治櫟陽宮。荀紀加治櫟陽宮四字。庶於七年本紀自櫟陽徙都長安語有根也。又張晏注曰。春歲之始也。今婁敬發事之始。故號曰奉春君也。案漢以冬十月爲歲始。據張氏云云。益信漢以夏之冬名爲春也。

六年上已封大功臣三十餘人。

壽昌案荀紀作大功臣封者二十餘人。本書張良傳作二十餘人。考高帝功臣表六年正月以前封二十七人。合韓信前已降封侯共二十八人。此作三十餘人非也。三應是二字之誤。

今上尊太公曰太上皇。

壽昌案前一年已追尊先嫗曰昭靈夫人。至是始上太公尊號者。自古身爲天子。父生爲匹夫。惟有舜之瞽瞍。瞍未聞有尊號。近漢世秦始皇父莊襄王爲太上皇。尚是死後追尊事。係創行。叔孫通議禮。想未及此。故因家令一言發之。必謂高祖有意緩行。亦非篤論。

七年蕭何治未央宮。

史記注。駟案關中記曰。未央東有蒼龍闕。北有元武闕。索隱曰。東闕名蒼龍。北闕名元武。秦舊宮皆在渭北。立東北闕。取其便也。據此則顏注厭勝之說。恐不然。九年始大人常以臣亡賴。

壽昌案類篇、賴一曰恃也。亡賴若無所恃以資生。如今游手白徒也。張釋之傳、尉亡賴張晏注材無可恃也。

十年夏五月太上皇后崩

壽昌案注李奇曰高祖後母也趙翼取其說引史記項羽紀羽取漢王父母妻子於沛置之軍中爲質及鴻溝之約羽又歸漢王父母妻子陸機高祖功臣頌侯公伏軾皇嫗來歸又楚元王交傳交高祖同父弟師古曰言同父而不言同母者異母弟也然吳王傳朝錯上言稱高祖庶弟元王卽異母豈爲其後母乎至羽紀所云父母妻子不過家屬泛詞連稱及之陸機頌則文人沿說尤非事實案高帝紀六年詔諸王通侯將軍羣卿大夫尊朕爲皇帝而太公未有號今上尊太公爲太上皇云云未及太上皇后若有之詔不應闕若未尊號史不應書況書崩不書葬史亦無此體例班氏於此明有一誤案荀悅漢紀云十年夏五月太上皇崩秋七月癸未葬萬年班書當是傳寫時五月內謫加一后字七月內謫加一崩字耳案高紀五年追尊先嫗曰昭靈夫人高后紀七年尊爲昭靈后劉昭郡國志注小黃在陳留縣東北漢舊儀曰昭靈高祖母起兵時死小黃北後爲作園廟於小黃又陳留風俗傳曰沛公起兵野戰喪皇妣于黃鄉據此太上皇葬萬年在長安櫟陽縣界昭靈后葬小黃在陳留相距甚遠竝未合葬也又注引晉灼曰明此長夏五月太上皇后崩八字也宋景祐乾道明汪文盛各本俱同或改長作無字壽昌案呂覽觀世篇亂世之所以長也注長多也正韻長直亮切音仗多也冗也剩也集韻餘

也論語長一身有半世說新語生平無長物陸機文賦故無取乎冗長卽此長字也不必改作無字八月令諸侯皆立太上皇廟于國都

壽昌案三輔黃圖云太上皇廟在長安西北長安故城中香室街南馮翊府北魏書臨淮王彧傳云漢皇創業香街有太上之廟則省香室街爲香街也

吾知與之矣

顏注與如也壽昌案與待也論語及後漢馮衍傳注與俱訓待此可借作待訓言吾知所以待其來也與故有如訓然顏注未顯

十一年詔其有意稱明德者必身勸爲之駕

壽昌案吳仁傑刊誤補遺義年條末云懿稱本李善文選注所用今本作意稱是意稱有作懿稱瞿鴻禩云文選王元長三月三日曲水詩序署行議年日夕于中甸李善注漢書曰有懿稱明德者遣詣相國府署行議年足徵李善時漢書本作懿稱其議年之議不作義注與正文同皆可取證也

甚有文理

壽昌案文理猶條理也易坤卦文在中也疏通達文理史記禮書貴本之謂文親用之謂理十二年詔南武侯織亦粵之世也立目爲南海王壽昌案織本末表傳不詳無可考大約爲越王勾踐之苗裔粵卽越故詔稱粵之世也時閩越王無諸

及粵東海王搖。皆句踐裔。帥百越兵助高祖。漢五年。立無諸爲閩粵王。孝惠三年。封搖爲東海王。而織先封爲南海王。於詔中加亦字者。承無諸搖而言也。檢吳越春秋。閩閩子孫避越嶺外。築南武城。卽今番禺地。而續地志吳郡安縣注。引越絕曰。有西岑冢。越王孫開所立。以備春申君。則以爲越後而非吳。考吳之滅在春秋魯哀公二十二年。越爲楚滅。在戰國時周顯王四十六年。據史記云。越散後諸族子爭立。或爲王。或爲君。濱于江南海上。是開爲其裔。織又開之裔也。合之南武之稱。竝此詔所云。越絕較吳越春秋爲審。又續志。贏臚下注。引地道記曰。南越侯織在此。是南武又作南越也。王範交廣春秋曰。交州治贏臚縣。漢初未設交州。趙佗殆亦未據其地。織自稱南武侯。踞此縣。不必是漢封也。文穎注此云。趙佗降。漢立爲南越王。今復封織爲南海王。復遙奪佗一郡。織未得王之是也。壽昌謂此粵字宜正作越。觀各注中俱作越。無作粵者。粵越古通。而百粵之粵可通用越。越國之越必不可作粵。本書地理志粵地及吳粵之君。俱作粵。而古今人表書越王句踐。越王允常。越王無疆。皆作越。不作粵也。異姓諸侯王表。外攘胡粵。顏注。粵古越字。考越自春秋後通上國以來。皆稱越。左傳。國語。國策。世本。荀子。列子。韓非子。史記可證。厥後主盟諸夏。策書赴告之文。必不敢書作粵。以疑耳目也。且粵字止曰。於。厚數訓。越字義訓較多。有必不可。以粵字代者。雖曰古通。不盡可通也。況國名一定。豈容兩書。楚本荆也。春秋莊二十八年。尙書荆。僖元年以後。遂稱楚而不荆矣。許字本應作鄒。而詩春秋諸經傳無書鄒者。鑑本劉字。而執劉公劉。劉字必不能作鑑。鄭本薊。薊州必不能作鄭。皆此類也。

上致之王。

壽昌案、致猶置也。後書凡置多作致、可證。

上擊布時、爲流矢所中。

壽昌案、史記集解引三輔故事云、高祖被大創十二矢、石中通者四、卒征英布、中流矢崩。

漢書注校補卷二

惠帝紀第二

視作斥上者。

張照云、以服如注意詳之定爲斥土。服注壙上亦正作壙土。壽昌案、服訓壙、如訓開、明斥字竝無稱斥土語。想當時自有此稱故祇稱斥土。若壙字更不必加稱壙土也。此亦如穿中之類名之曰穿不必曰穿壙中也。又史記貨殖傳塞之斥也。注斥開也。小爾雅廣詁訓同他如司馬相如傳下除邊關益斥注斥開廣也。刑法志除山川沈斥注斥鹹鹵之地斥字俱單用不必加字於斥下始成文也。又案趙廣漢傳護作平陵方上孟康曰壙咸上也方上與斥上皆一類事見張湯傳注中不聞作方土也。

復十五稅一

鄧展注今復之也宋祁曰當作今復復之也壽昌案注上云中間廢今復之也復與廢對舉似不必更加一復字宋校本蓋因匡衡傳所更或不可行而復復之也之語故云然也。

令郡諸侯王立高廟

壽昌案三輔黃圖云孝惠更於渭北建高帝廟謂之原廟時叔孫通譏孝惠作復道勸立高帝原廟於渭北以掩其失非正也迨平帝元始五年七月己亥高帝原廟殿門災盡大災也而元廟之立及災此

紀及平帝紀皆未書。

元年、民有罪得買爵三十級、目免死罪。注、應劭曰、一級直二千、凡爲六萬。

壽昌案、所云三十級必是累而算之。漢官舊儀、如公士云賜爵一級上造卽云賜二級。簪裯卽云賜三級下皆遞進至二十級。非一等爲一級也。爵止二十等。若一等爲一級則三十級豈不越級而加十級乎。案食貨志云、諸買武功爵官首者、試補吏先除千夫如五大夫。其有罪又減二等爵得至樂卿師古曰、樂卿者、武功爵第八等也。言買爵唯得至八等也。據此則此爵更有限制矣。成帝鴻嘉三年令民得買爵、賈級千錢。則視惠帝時每級又減去千錢矣。

二年、邵陽侯仲薨。

何焯曰、子封王而父仍侯爵。壽昌案、此卽高祖兄仲名喜者。已於六年正月封爲代王。七年爲匈奴所攻棄國歸降爲邵陽侯。旋封其子濞爲吳王。是高帝降之爲侯者。仲國典以罰罪。仍封其子爲王者。篤親誼以明恩也。何說似乎未允。惟紀不名曰喜而書曰仲。則史法之疏。

三年、立閩越君搖爲海王。

案史記越世家云、句踐後七世至閩君搖。佐諸侯平秦。漢高祖復以搖爲越王。以奉越後東越、閩君皆其後也。梁玉繩史記志疑云、案閩越傳亦言無諸及搖皆句踐後。然百越各有種類。豈皆句踐後哉。閩越傳以爲姓騶。索隱以爲蛇種。則非句踐羊姓之裔明矣。此與稱越是禹後同爲附會耳。壽昌案梁氏

本臣瓊之說、師古已非之。云越之爲號、其來尚矣。少康封庶子以主禹祠、君於越地耳。故地理志云、其君禹後、豈謂百越之人皆禹苗裔乎？顏氏此論、即可破非句踐羊姓之裔之說。

四年立皇后張氏。

顏注雖欲示博聞、宋祁曰、注文一本示字上有欲字、毛氏本與宋同、今殿本及各監本無欲字。

五年

古今注曰、漢惠帝五年七月、黃鵠二集蕭池。

六年

壽昌案、是年置左右丞相紀闕書。

七年帝崩于未央宮。

臣瓊注曰、帝年十七卽位、卽位七年壽二十四。壽昌案、帝十七卽位、應卽於是年算起、卽位七年合二十三歲、觀四年帝始冠、踰三年卽崩、益可證。

葬安陵。

顏注去長陵十里、宋祁曰、長陵五里一作十里、知舊本五里也。今殿本作五里、而引宋說於後。

高后紀第三

取後宮美人子名之、以爲太子。

壽昌案外戚傳美人視二千石比少上造是稱美人已有秩矣太子名卒不傳止稱爲太子而不名也紀初云年幼卽位四年被幽死然已能恨呂后殺其生母出怨言當七八歲矣惠帝在位不取名不立爲太子俱不可解五行志上云其後皇后亡子後宮美人有男太后使皇后名之而殺其母惠帝崩嗣子立有怨言太后廢之更立呂氏子宏爲少帝案志明曰有男曰嗣子下又云更立呂氏子宏益可證太子爲孝惠所生也燕靈王傳云有美人子太后殺之絕後正言燕王美人子卽王子也此可類推

元年立孝惠後宮子強爲淮陽王

注如氏曰外戚恩澤侯表曰皆呂氏子也以孝惠子侯壽昌案今表無此語卽宋本亦無之久失去又案顏注引如氏語宜注在宏爲襄城侯朝爲軻侯武爲壺闢侯下強與恆山王不疑徑封王未爲侯與以孝惠子侯語尤不合也不疑於二年死強於五年死故皆未列表中惟宏朝武三人在恩澤侯表表稱襄城侯義後立爲帝仍改名宏

三年夏江水溢流民四千餘家

江水下何氏煌校小板宋本有漢水二字壽昌案五行志上高后三年夏漢中南郡大水水出流四千餘家則應有漢水二字也觀志八年夏漢中南郡水復出流六千餘家紀八年亦書夏江水漢水溢是志云復出者承三年之水出而言紀於八年江漢二水并書則此亦不容漏卻矣

五年春南粵王趙佗自稱南武帝

韋昭注曰、生以武爲號、不稽古也。師古曰、此說非也。成湯曰、吾武甚、因自號武王。佗言武帝亦猶是耳。何謂不稽古乎？劉攽曰、顏雖引成湯之言、然未知湯果自號武王乎？聖人者、人與之名耳。詩謂湯爲武王、則亦猶書謂文王爲寧王耳。豈自稱之哉？史記之言、未可信也。壽昌案、太平御覽一百九十二、引吳地記曰、海渚有吳王闔閭、與越結怨相伐、築城名曰南武城、以禦越。方輿紀要、廣州州城、始築自越人公師禹、號曰南武。吳越春秋、闔閭子孫避越嶺外、築南武城。後楚滅越、越王子孫避入始興令師禹修吳故城、南武是也。又云、相傳南海高固、爲楚威王相、增築南武城、周十里。厥後粵世名織者、稱南武侯。高帝十二年、封南海王者卽此。惟時趙佗最強、亦以南武爲稱。竊加帝號在王侯上。大約時以南武二字舊稱海上、以豪其民、佗借名威衆、竝無他意。何稽古之有？本書趙佗傳云、號爲南武帝、不云武帝可證。韋說顏注固誤。劉氏所考尤舛。所謂顧睞而忘其目者矣。

八年、大臣相與陰謀、以爲少帝及三弟爲王者、皆非孝惠子、復共誅之。

壽昌案、前後有兩少帝、前之少帝、卽後宮美人子、於高后四年幽死、此之少帝、爲恆山王宏也、亦明前幽死之少帝、實爲孝惠子也。

漢書注校補卷三

文帝紀第四

孝文皇帝

注應劭曰。謚法慈惠愛民曰文。宋祁曰。景德本民作人。壽昌案。民作人。承唐時舊本。非有異也。唐諱世作代。民作人。治作理。兩漢書注多如此。

閏月己酉入代邸。

閏月高后八年之後九月也。據高后崩於辛巳爲七月中。則八月庚申平勃議誅諸呂已在八月二十一六閒。計己酉當爲後九月十五六事踰兩月至此始定也。

今歲首不時使人存問長老。

壽昌案。漢歲首在十月。此三月之詔也。不當云歲首。疑後人因上詔有方春和時之語。太初改曆追書誤入此詔於三月。而未計漢以夏正之冬爲春爲歲首也。

新喋血京師。

師古注。喋本字當作蹀。壽昌案。喋自爲唼喋之喋。司馬相如傳。唼喋荇藻。注。唼喋。鳥食之聲也。正借作唼血訓。若口唼之也。史記魏豹彭越傳。唼血乘勝集解。引徐廣喋。一作唼。足證唼喋二字本通。至蹀字

從足聲類作蹠也。廣雅訓履也。淮南許注蹠也似不能以蹠作蹀。

不敢忽。

注師古曰、忽怠忘也。劉攽曰、忽輕易也。壽昌案、劉說是。

故常山丞相蔡兼爲樊侯。

錢泰吉校本郭丞字云丞字衍壽昌案非衍也此故常山王之丞相也百官表諸侯王國景帝中五年始改丞相曰相此在文帝初宜仍故稱表下書淮南丞相張蒼爲御史大夫卽其例功臣表作常山相無丞字蓋省文。

遣太子。

壽昌案漢制王及列侯長子皆稱太子王之母稱太后不必天子也下文詔云已立其太子遂爲趙王皆是。

三年冬十月丁酉晦日有食之十一月丁卯晦日有食之。

何煌曰連蝕疑有譌壽昌案非譌也五行志下文三年十月丁酉晦日有食之在斗二十三度十一月丁卯晦日有食之在虛八度左傳襄公二十四年正義云凡交前十五度交後十五度竝是食竟若前月在交初一度日食則至後月之朔日猶在交之末度未出食竟月行天既而未及於日或可更食惟正當交則日食既不能再食也考高帝紀三年冬十月十一月已連月日食此與之同無足異。

詿誤吏民。

壽昌案、顏注、詿亦誤也。訓本說文、特誤上訓誤。是誤誤於文爲不辭、博雅、詿欺也。史記吳王濞傳、詿亂天下。本書王莽傳、臣莽爲受詿上誤朝之罪。注俱訓欺也。後漢寇恂傳注同。

上親勞軍、勒兵、申教令。

壽昌案、顏注、申謂約束之。是約束教令於義複矣。書申命羲叔傳、申重也。書序帝舜申之傳、詩福祿申之、又自天申之、及申錫無疆。又儀禮士冠禮乃申爾服注、禮月令命有司申嚴百刑注、申嚴號令注。後漢朱暉傳申納諸儒、荀子富國爵服慶賞以申重之注、楚詞惜誦申佗傺之煩惑兮注、俱訓重也。而專鄉獨美其福。

壽昌案、專鄉之鄉、應音享禮祭義饗者、鄉也。儀禮燕禮注、主國君饗時釋文、饗本作鄉。又案後書光武紀、三年詔有曰、斯皆祖宗之靈。士人之力。朕曷足以享斯哉。與此意正同。

十五年九月、詔諸侯公卿郡守舉賢良能直言極諫者、上親策之。

目諭朕志於單于。

顏注、單于、匈奴天子之號。壽昌案、天子二字當作酋長。顏注失檢。又案匈奴傳、擣犧孤塗單于、擣犧言

天孤塗言子又云單于者廣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單于然也本書解甚明何煩顏氏贅說

後元年春三月孝惠皇后張氏薨

張晏注曰后黨於呂氏廢處北宮故不曰崩壽昌案廢后書廢不書死後之薄后書廢成帝許后書廢皆不書死此史例也惟孝惠皇后張氏雖廢置別宮究無明詔廢之又在孝惠時竝未廢故仍書薨也後六年以中大夫令免爲車騎將軍

顏注曰姓令名免此諸將軍下至徐厲皆書姓而徐廣以爲中大夫令是官名此說非也據百官表景帝初改衛尉爲中大夫令文帝時無此官而中大夫令郎中令屬官也壽昌案百官表惠帝七年奉常免師古曰免名也壽昌恐此卽其人史失其姓耳顏云以下書姓則此亦應是令姓案七年令中尉亞夫爲車騎將軍屬國悍爲將屯將軍郎中令張武爲復土將軍則張武書姓亞夫、悍俱未書姓也謂景帝改衛尉爲中大夫令文帝時尙不能稱則英布爲九江王時已稱淮南王景帝大農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司農而食貨志於衛青擊胡卽稱大司農武帝以後尙稱大農武帝始設三輔而景帝後五年詔已稱三輔蓋從後補稱或追稱此等處班史無定例也似從徐廣說爲正

朕之不明與嘉之

顏注轉捩太多詞意沾滯案之詔語完不相合劉敞曰與讀曰歟言得以高年供養於高廟我之不明而蒙此與是可嘉也其奚哀念乎劉敞同壽昌案二劉說必於朕之不明下添出而蒙此二字方可勉

強牽合恐仍非詔書本意。與當音豫、七字作一句讀。不得從與字絕集韻。與音豫參與也。正韻干也。論語吾其與聞之中庸可以與知焉。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皆讀豫訓爲參與。穀梁僖十九年傳因邾以求與之盟。注與、廁豫也。若與讀平音絕句轉致蒙晦。

屬國悍。

壽昌案史記將相表注徐廣曰姓徐名厲蓋卽前之祝茲侯也。

露臺。

壽昌案淳祐本露下有吉字蓋因臺上半字複而衍也。

景帝紀第五

除宮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也。

壽昌案此景元年詔述文帝遺政也。文帝初除肉刑以髡鉗代黥笞二百代劓笞五百代斬趾獨未及宮刑而武帝時李延年司馬遷張安世兄賀皆坐腐刑是距文帝未久卽復也。馬端臨謂是景帝中元年之後復用而以施之死罪之情輕者不常用也。壽昌考武帝以後用刑極濫淮南衡山兩王獄誅死者數萬人當日宮刑尙爲輕罪犯者必多特李延年太史公張賀皆著人故名於世他不傳尙多也。據馬氏云卽景帝中元年後復用是除宮刑三字亦虛語耳。又案西域傳副使李都還坐知狂王當誅見便不發下蠶室事在宣帝元康二年石顯宏恭皆少坐法腐刑元帝朝用事見佞幸傳。

薦草莽水泉利而不得徙。

壽昌案、莊子齊物論、麋鹿食薦、無曰字。注曰字衍。又終軍傳、隨畜薦居。趙充國傳、今虜亡其美地薦草。唐書契苾何力傳、逐薦草美水以爲生。此言草莽之薦水泉之利。古人變文以對舉也。遣御史大夫青翟至代下。

文穎注、姓嚴、名青翟。臣瓊注、此陶青也。莊青翟乃自武帝時人。此紀誤。師古曰、後人傳習不曉、妄增翟字耳。非本作紀之誤。壽昌案、瓊顏二說是也。百官表、孝文後二年、陶青爲御史大夫。孝景二年、御史大夫陶青爲丞相。此皆其證。

二年、封皇子彭祖爲廣川王。

壽昌案、四年徙封趙王。紀不書似踈。

封故相國蕭何孫係爲列侯。

壽昌案、功臣表及何傳俱作何孫嘉。無名係者、係恐因與孫字相承而譌也。

四年十月戊戌晦日有食之。

劉攽曰、此年記事十月在年終。誤壽昌案下中四年十月戊午日有食之亦在年終。何焯謂此十月或九月之誤者、非也。此直傳寫誤衍兩日食於兩年也。觀五行志載景帝朝日食前後綦詳、獨此兩年未載。益知無其事也。紀兩年俱書春夏秋時序、獨此無冬字可知。

中二年、大鴻臚奏謚誅策、又大行奏謚誅策。

臣瓊注曰、景帝此年已置大鴻臚、而百官表云、武帝太初元年、更以大行爲大鴻臚、與此錯。師古注曰、百官表、景帝中六年、更名典客爲大行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行爲大鴻臚、更名行人爲大行令。當是表誤。壽昌謂非表之誤、皆史氏追書之也。

遣光祿大夫弔襚祠贈。

壽昌案、百官表、太初元年、更名中大夫爲光祿大夫。此亦史臣之所追書也。

改磔曰棄市、勿復磔。

勿復磔似已除此刑矣、而應劭注則妖逆仍用磔、與此文不合。

四年秋、赦徒作陽陵者死罪、欲腐者許之。

壽昌案、西漢年紀、引作欲腐刑者許之。本書外戚傳、許廣漢有罪當死、有詔募下蠶室、後爲宦者丞孟康注曰、死罪囚欲就宮者聽之。三國魏志、鍾繇言於明帝曰、宜如孝景之令。其當棄市欲斬右趾者許之。是不獨以腐刑贖死也。

五年九月、詔曰、法令度量、所以禁暴止邪也。至諸獄疑若雖文致於法而於人心不厭者、輒讞之。

壽昌案、通典、刑四雜議上云、廷尉上囚防年繼母陳、殺防年父防年因殺陳。依律殺母以大逆論。帝疑之。武帝時年十二爲太子在旁。帝遂問之。太子荅曰、夫繼母如母、明不及母緣父之故、比之於母今繼

母無狀手殺其父則下手之日母恩絕矣宜與殺人者同不宜以大逆論從之正此年事令亡罪者失職。

壽昌案廣雅釋詁三職事也釋詁四職業也周禮天官閒民無常職注謂無事業者周禮大司徒以作民職注民九職此言令無罪者失其事業無以爲生憐之也。

中六年詔二千石上其官屬三輔

劉攽曰此時亦未有三輔此紀文誤也壽昌案景帝時實無三輔武帝太初元年始更主爵中尉名爲京兆尹左右內史爲左馮翊右扶風又因京輔左輔右輔設三都尉故名三輔何緣景帝詔中迺有此稱顏氏謂應說失之而本注說三輔亦自不悉也蓋詔書亦有史追書而節改者如景帝諱歟而武帝元封元年詔內有歟母石之言此必史追改非當時語可以類推又封禪詔書文法與史記各有異同此亦史改詔書之證

後二年冬十月省徹侯之國

壽昌案高紀已屢書徹侯作通侯此仍作徹轉寫偶誤也

詔曰或詐僞爲吏吏以貨賂爲市漁奪百姓侵牟萬民注張晏曰以詐僞人爲吏也臣瓊曰律所謂矯枉以爲吏者也師古曰二說竝非也直謂詐自稱吏耳

壽昌案張瓊二說近之師古說非也果詐自稱吏則漢律本罪已重尙容其侵牟漁奪哉觀下云其令

二千石各修職業不事官職耗亂者丞相以聞請其罪云云是重在察吏竝未云治其詐稱吏也詐僞爲吏數語卽詔所云不事官職耗亂者也

漁奪百姓

顏注曰漁言若漁獵之爲也壽昌案侵奪無擇曰漁禮坊記諸侯不下漁色注漁取象捕魚然中網取之是無所擇管子法禁篇云漁利蘇功注飾詐以釣君利謂之漁利顏訓漁若漁獵之爲漁與獵是兩事何得訓漁爲獵邪

乃得宦

殿本及監本注宦字俱作官壽昌案正文則從宦字爲是又案正文宦亦作官或別一宋本也

武帝紀第六

建元元年

顏注云自古帝王未有年號始起於此壽昌案史記封禪書云有司言元以天瑞命不宜以一二數一元曰建二元以長星曰光三元以郊得一角獸曰狩云此武帝第五改元之三年也次年得鼎始改元元鼎也兒寬傳寬從東封泰山還上壽曰將建大元本瑞登告岱宗發社闢門以候景至蘇林注曰太元太初麻也本瑞謂白麟寶鼎之屬也是元封以前建元等號皆從後補書無疑又第三爲元朔史記不載而以元狩爲三元恐誤脫也

建元二年夏四月戊申有如日夜出。

漢紀通鑑竝作有星如日夜出壽昌案依此紀爲是蓋恍惚有物如日夜出既難指爲日又不得名爲星也若云星則必有所指名且當出於何度況謂之如日更不得名爲星矣紀何不云夜有星如日乎王念孫謂當從漢紀通鑑加星字竊謂不然孝昭元平元年甲申晨有流星大如月衆星皆隨西行曰流星曰西行此皆有指名有度數之證錢泰吉曰文獻通考日變載此條無星字會要日變異載此條亦然案無星字是若作有星如日不當言夜出矣

閩越圍東甌

壽昌案東甌本書地理志不載卽紀所云徙其民于江淮間遂虛其地也後書郡國志云會稽郡永甯永和三年以章安縣東甌鄉爲縣實今浙江溫州府永嘉縣地

元光元年

注臣瓚曰以三星見故爲元光壽昌案史記封禪書云以長星曰光長星何瑞可以紀元自以瓚注三星見者爲勝然考上年星孛東方長竟天本年客星見於房二年天星動搖終帝世竝無三星見之說天文志紀傳可證則瓚說更無據也

五月詔北發渠搜

服虔注地名也晉灼曰王恢傳北發月支似國名也語此云恢傳誤地理志朔方有渠搜縣臣瓚曰孔

韓安國傳王恢

子三朝記云北發渠搜南撫交趾此舉北以南爲對也師古曰北發非國名也言北方即可徵發渠搜而役屬之韓安國傳若是則北發月支可得而臣也師古注發猶徵召也言威聲之盛北自月支以來皆可徵召而爲臣也瞿鴻禡曰顏說非是此紀傳北發皆當爲地名不得訓徵發也大戴禮記少閒篇舜之世民明教通於四海海外肅慎北發渠搜氐羌來服盧僕射注北發北狄地名其地出迅足鹿禹之世肅慎北發云云又湯之世肅慎北發云云又文之世肅慎北發云云篇中北發凡四見五帝德篇南撫交趾大教鮮支渠廋氐羌北山戎發息慎東長烏夷羽民史記五帝紀南撫交趾北發壽昌案
此北發當云北房南方地名漢書北發是北方國名今云爲南方之國誤方苞史記注補正曰秦隴謂字缺少非也首以撫字該之趙佑曰北發卽北戶言其戶向北謂下山戎發則又別有國名發者耳

西戎析支渠廋氐羌北山戎發息慎東長烏夷說苑修文篇作南撫交趾大法西析支渠廋氐羌北至山戎肅慎東至長夷烏夷逸周書王會解發人庶合攷諸書或稱北發或稱發或稱大發或稱發人其爲國名一也小顏謂非國名殆拘於水經注所引及臣瓚以南爲對之說文選李善注引大戴禮記亦曰北發國名也王氏鳴盛乃據公孫宏傳北發渠搜南撫交趾兩句謂此注文義明妥考其上下皆整對句法其以北發爲地名國名者皆誤是未思可以單論公孫宏所述未可以概詔與傳也至謂史記本詔云教通四海海外肅晉北發渠搜氐羌從服此全同大戴少閒篇語明舉海外各國由肅晉北發渠搜至氐羌無緣忽插入自北徵發兩字且此時渠搜正屬雍州何能北發注云地理志朔方有渠搜

縣此更誤證。朔方郡是元朔二年所開。此時尙無朔方郡。何有所屬之渠搜邪。果爲地理志之渠搜。不過漢朝一縣徵發亦分內事。詔何必侈言教通四海。與肅慎氏羌竝列邪。若北發非國名。渠搜又僅一縣。氏羌亦是泛指。則止肅睿一國。詔特示天下不廣矣。武帝肯出此邪。韓安國傳。王恢曰。若是則北發月氏可得而臣也。顏注云云尤誤。月支是西域大國。何能自北發之。時匈奴正強。何能越境而至西域。張騫傳。單于曰。月氏在吾北。漢何以得往使。吾欲使越。漢肯聽我乎。此亦確證。且方云徵發未議。兵事勝負。遽云可得而臣。不獨大言。直是謬論。孝武何等君。恢乃敢作此語。不懼安國之抵其隙邪。觀恢上云秦繆公都雍。攻取商戎。竝國十四。隴西北地是也。是明以秦擴西北。欣動武帝。故亦舉北發月支兩國之可得臣。以概西北也。錢先生大昕曰。盧辨注大戴。以北發爲北狄地名。李善注文選。以爲國名。與晉灼說同。是注北發爲國名。逸周書王會解曰。發人麤麤者。若鹿迅走。盧先生文昭詳校本注云。發北發。是竝以發爲北發之本名矣。壽昌竊謂公孫宏本之三朝記。以南與北對舉。或別有古義。未可知。若此詔與韓安國傳之北發。則非訓爲國名。文義俱不可通。況有大戴禮、逸周書、史記、說苑爲據。又有服虔、盧辨、晉灼、李善、司馬貞諸名家注。及方趙錢盧諸先生之言。互徵邪。北發地名。大約如北假北平北帶之類。又本書地名。常有同文而異義者。高紀之罷戲下爲麾下。不害至戲下之爲戲水。傳云天子當陽。不害當陽之名。縣匈奴后爲闕氏。不害闕氏之爲地名。將軍名貳師。不害貳師之爲大宛地名。彼三朝記及公孫傳之北發與南撫對。不害此北發之爲北狄國名也。

三年夏五月封高祖功臣五人後爲列侯。

壽昌案此五人無姓氏注不詳表亦未列考功臣表是年紹封者宣平侯張敖後爲廣陵侯廣孫穎陰侯灌嬰孫賢爲臨汝侯餘三人無考然皆本以列侯紹封非初封列侯也封字上似脫紹字五人後似亦脫姓名各本紀他處可證前乎此者孝景二年封故相國蕭何孫孫爲列侯孝武元狩三年封故相國蕭何曾孫慶爲列侯中元元年封故御史大夫乎此者孝宣地節四年封故鄧侯蕭何曾孫建世爲侯元康元年復高皇帝功臣絳侯周勃百三十家子孫令奉祭祀成帝元延元年封蕭相國後喜爲鄧侯孝平元始二年封故大司馬博陸侯霍光從父昆弟曾孫陽宣平侯張敖元孫慶忌周勃元孫共舞陽侯樊噲元孫之子子章皆爲列侯復爵賜故曲周侯酈商等後元孫酈明友等百十三人爵關內侯食邑各有差皆見本紀詳姓名

元朔元年詔迺加九錫

壽昌案有司奏議原引古者非謂漢創此制也據注所引尚書大傳賜以車服弓矢則當謂之三錫不止一錫矣

夫附下罔上者死附上罔下者刑與聞國政而無益於民者斥在上位而不能進賢者退此所以勸善黜惡也

壽昌案此五句見劉向說苑臣術篇引泰誓文但說苑於罔上罔下之上各有一而字斥字作退退字作逐黜惡上亦多一而字此詔殆亦援書語也顏注失引
二年冬賜淮南、菑川王几杖毋朝

顏注淮南王安菑川王志皆武帝諸父列也故賜几杖焉西漢年紀考異云案年表菑川王志以孝文

十六年立。在位三十五年。至元光五年薨。今王乃其子建。案建乃齊悼惠王之孫。不應云諸父列。兼嗣位止二年。亦無由免其朝謁。當是紀誣。壽昌案。賜几杖事淮南王傳載之。菑川王傳未載。緣傳本略也。免朝之詔。或因淮南事牽連及之。不必全誣。惟菑川王建與武帝從兄弟行。不得在諸父列。顏注誠誤也。通鑑考異曰。紀云菑川王志誤也。案紀竝未書志名。不得謂之誤。

獲白麟、注、黃色。

壽昌案。曰白麟則白色、非黃可知。

過居延。

顏注曰。居延。匈奴中地名也。韋昭以爲張掖縣失之。張掖所置居延縣者。以安處所獲居延人而置此縣。壽昌案。後書明帝紀注。居延。本匈奴地名。武帝因以名縣。案本書地志。張掖郡去北地千里。括地志。居延城在張掖東北一千五百三十里。此云出北地二千餘里。過居延。其道里相合。是年置武威酒泉郡。想即於其時名縣。但未分置張掖郡耳。又案霍去病傳云。濟居延。蓋縣有居延澤在西北。故云濟。豈匈奴別有一居延哉。韋說不誤。顏注失之。

廣殺匈奴三千餘人。盡亡其軍四千人。獨身脫還。

西漢年紀考異云。案廣傳。廣將四千騎與匈奴戰。漢兵死者過半。所殺亦過當。如此是亡其三千騎耳。紀所云云非是。壽昌案。紀據莫府所上之文書言之。傳則詳析其功罪。故微不同。

五年罷半兩錢行五銖錢。

年紀考異云此誤也案食貨志前已銷半兩錢鑄三銖錢以三銖錢輕更鑄五銖錢非行五銖而始廢半兩也壽昌案錢法爲一朝大政故食貨志記述最詳本紀特括其要書之非誤也況建元元年已書行三銖錢五年又云罷三銖錢行半兩錢其事已詳五銖錢是終事更無庸縷析言之也如高后六年書行五分錢文帝四年書更造四銖錢皆不析言其始末亦此類

賜丞相目下至吏二千石金

宋祁曰百金新本無百字壽昌案毛本與宋所校新本同

行在所

壽昌案武帝時行幸雍後且蹕隴登空同西臨祖厲河又幸綵氏至東萊祠泰山至瓠子臨汎河又南巡狩至盛唐幸河東又東巡海上又幸甘泉回中不一而足故有徵詣行在所之稱也

元鼎元年夏五月赦天下大酺五日得鼎汾水上

應劭注曰得寶鼎故因是改元壽昌案得鼎汾水上五字班氏因改元元鼎誤書之實衍文也得鼎本在四年班氏於紀四年云六月得寶鼎后土祠旁通鑑於四年云六月汾陰巫錦得大鼎於魏后土營旁明是六月非五月而元鼎之紀元皆追書之其初或稱五元元年不得稱元鼎也既非兩次得鼎班氏必不能一事兩書通鑑於元年未書早證其誤矣苟紀書得鼎於元年而四年無之蓋承班氏之

誤也。

二年丞相青翟下獄死。

壽昌案表作有罪自殺與紀異。

三年冬徙函谷關於新安。

應劭注曰時將軍楊僕數有大功恥爲關外民上書乞徙東關以家財給其用度壽昌案應說誤也楊僕在酷吏傳始末甚詳其爲樓船將軍後上以書敕責之曰將軍之功獨有先破石門尋厔非有斬將搴旗之實也下復敍其四過安得云數有大功且僕在元鼎五年以主爵都尉爲樓船將軍尙後此二年南越傳及功臣表可證。

五年還至洛陽詔曰云云。

壽昌案史記封禪書云過雒陽下詔曰三代邈絕遠矣難存其以三十里地封周後爲周子南君以奉其先祀焉詔語簡略不如此文周摯是班述元文史從刪錄亦一證也。

親省邊垂。

劉攽曰予謂親省邊垂詔語耳壽昌案詔內明有詩云兩字自以師古逸詩說爲勝。

元鼎六年定西南夷以爲武都牂柯越巂沈黎文山郡。

壽昌案後書西南夷傳云牂都夷者武帝所開以爲牂都縣元鼎六年以爲沈黎郡至天漢四年竝蜀

爲西部置兩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漢人華陽國志同但作高后六年開與本書地志不合文山志或作汶山宣帝地節三年省竝蜀

太初元年二月起建章宮

文穎注越巫名勇壽昌案史記作越人勇之

夏五月正麻日正月爲歲首

壽昌案漢自武帝太初二年以後始以正月爲歲首今據本紀所書元年仍從冬起若歲末復有冬則添出三月是一年爲十五月若無冬令三月則二年之春何以相接邪案西漢年紀引長麻是年閏十月本書百官表二年閏正月年紀考異云據長麻三年閏六月疑百官表誤壽昌考左傳孔氏正義云魯之司麻漸失其閏於是始覺其謬遂頓置兩閏以應天正以敍事期襄公二十七年閏十一月又復閏一月是也此爲節序交遞本年閏十月次年閏正月三年閏六月自無不可又考長麻魯莊二十八年閏三月二十九年閏二月三十年閏二月大衍麻魯昭二十年閏二月二十一年閏十月二十二年閏十月皆三年三閏見春秋大事表王氏疑百官表誤亦失之未考也後世亦有改正朔而仍復夏正者節序難承則徑添一閏如三國魏齊王芳正始元年因明帝改以建丑爲正至是仍改從建寅則以丑月爲後十二月是也

二年春正月戊申丞相慶薨

考百官表作正月戊寅。年紀考異云長曆是年二月丙戌朔逆推之正月有戊寅無戊申也宜從表起明光宮。

壽昌案三輔黃圖云明光宮在長樂宮後南與長樂宮相屬武帝求仙起明光宮發燕趙美女二千人充之至三秦記所云桂宮中有明光殿漢官儀云尙書奏事於明光殿省中以丹朱采地曰丹墀尙書伏其下奏事似非此明光宮且稱殿亦與宮有異也惟哀帝元始元年所罷是此宮。

大搜

天漢元年閉城門大搜臣瓊注漢帝年紀六月禁踰侈七月閉城門大搜則搜索踰侈者也此二年大搜臣瓊注謂搜索姦人也壽昌案江充傳貴戚近臣多奢僭充皆劾奏沒入車馬令身待北軍擊匈奴又移劾門衛禁止無令得出入宮殿此卽元年事也若二年大搜晉灼注搜巫蠱則顏注云時巫蠱未起語最確下冬十二月詔關都尉謹察出入是亦搜索姦人之一證又征和元年冬十一月大搜瓊注亦與此同考淮南子天文訓壬子受制則閉門閭大搜客高誘注水用事象冬閉固是冬時大搜漢本有此制也時則訓孟冬之月亦有此兩語又案大搜之法起於戰國兵爭時至秦益甚觀李斯商鞅諸傳月令淮南子可證漢高混一法稍弛矣孝文十二年除關無用傳至於通關梁無異遠近則不獨寬於京師也武帝此法雖因實創追巫蠱事起而禁益密故班紀特書此兩條以記一時苛政自昭宣以後不見於史知其禁已悉除矣。

遣直指使者暴勝之等衣繡衣杖斧分部逐捕。

壽昌案江充傳拜爲直指繡衣使者督三輔盜賊亦在此時紀云暴勝之等明尙有江充諸人在內也。充旋遷爲水衡都尉未久其職故直指使者僅傳暴勝之一人朱一新云案元后傳其祖賀字翁孺爲史暴勝之語又食貨志直指夏闌之屬始出疑亦繡衣直指也壽昌謂紀僅傳暴勝之一人耳咸宣傳乃使光祿大夫范昆諸部都尉及故九卿張德等衣繡衣持節虎符發兵以興擊皆武帝朝事後書謹爲元傳平帝元始四年舉元爲繡衣使者持節與太僕任惲等分行天下共八人是不但如朱所述王賀爲夏闌也又案趙充國傳客諫充國一旦不合上意遣繡衣來責將軍云云計當日必屢遣直指出巡未盡傳其人也。

天漢四年秋七月令死罪人贖錢五十萬減死一等。

壽昌案此尙令民入錢贖死罪後兩年太始二年九月募死罪人贖錢五十萬減死一等則非僅令之直募之矣蕭望之傳云聞天漢四年常使死罪人入五十萬錢減死罪一等豪彊吏民請奪假貸至爲盜賊以贖罪其後姦邪橫暴羣盜竝起至攻城邑殺郡守充滿山谷吏不能禁明詔遣繡衣使者以興兵擊之誅者過半然後衰止正指此事云。

太始元年春正月因杆將軍敖有罪要斬。

壽昌案敖公孫敖也敖本傳云武帝立二十年出師北地失期當斬贖爲庶人後二十餘年下吏當斬詐死亡居民聞後覺復繫坐妻爲巫蠱族此云要斬蓋要斬之刑卽族也。

徙郡國吏民豪傑于茂陵雲陵。

顏注、此當言雲陽而轉寫者誤爲陵耳。雲陵爲昭帝母趙太后陵。武帝時未有也。壽昌案、荀紀云、徙郡國吏民豪傑于茂陵。陵在雲陽亦誤。茂陵本槐里之茂鄉。建元二年割置茂陵邑屬右扶風立茂陵後仍有槐里縣。雲陵本在雲陽。昭帝卽位割置雲陵。仍有雲陽縣轉寫之誤蓋緣此。

征和元年冬十一月大搜上林。

壽昌案、五行志於是年大搜下云始治巫蠱。是此大搜爲搜索巫蠱無疑。前此大搜爲搜索姦人。時巫蠱未起也。宜分別注之。

二年閏月諸邑公主。

顏注曰、諸邑琅邪縣也。以封公主故謂之邑。壽昌案、顏說本於班氏百官表序所載。然今案下陽石公主卽不稱陽石邑。又考凡漢公主封邑者。今地志中竝無邑稱。如諸邑只云諸蓋邑只云蓋。其他地志中稱邑者。如栗邑拘邑高邑馬邑之類。竝非公主所封也。大約因縣止一字。如諸公主蓋公主名稱不便。故加邑以別之。究不曾變地名也。雖顏本班說恐未盡然。

三年六月丞相屈氉下獄要斬妻子梟首。

注、鄭氏曰、妻作巫蠱。夫從坐但要斬也。壽昌案、要斬在漢制爲極刑。鄭氏云但者殆以未具五刑也。檢屈氉傳、與貳師共禱祠欲令昌邑王爲帝是非但因妻巫蠱同坐。顏引之是也。傳云妻子梟首華陽街。與紀合宋祁曰、舊本無子字。景祐本同是皆誤說也。

昭帝紀第七

益湯沐邑爲長公主、共養省中。

注、伏儼曰、蔡邕云、本爲禁中、門閭有禁、非侍御之臣、不得妄入、行道豹尾中亦爲禁中、孝元皇后父名禁、避之、故曰省中、壽昌案、文選左思魏都賦、禁臺省中、李善注曰、魏武集、荀欣等曰、漢制王所居曰禁中、諸公所居曰省中、是漢制原有禁與省之別、不自避王禁諱始、且昭帝下距元后時甚遠、何以遽避禁諱、若爲班氏追書、則班氏時已在中興後、更何所忌於王氏、而必爲之避也。

遣水衡都尉呂破胡。

西南夷傳作呂辟胡。

振貸貧民毋種食者。

毋無同。凡書中無多作毋。

始元四年赦天下辭訟在後二年前皆勿聽治。

孟康注曰、武帝後二年壽昌案據此當作後元二年此奪元字也、觀紀前書後元二年二月可證。

夏六月皇后見高廟。

壽昌案、是年春三月立皇后上官氏、此書見高廟后時年六歲也、霍光不學無術、此其一大端。

始元五年夏罷天下亭母馬及馬弩關。

壽昌案、四年詔云往時令民共出馬其止勿出此又罷亭母馬又案武帝元狩五年紀云天下馬少平牚馬匹二十萬足徵應劭所云武帝數伐匈奴再擊大宛馬死略盡說不誣也又案本書地志太原郡有家馬官一作洞馬南郡有發弩官此殆卽設關以征馬弩也至是始罷之而官卒未廢

通保傳傳

注文穎曰賈誼作保傳傳在禮大戴記言能通讀之也壽昌案保傳當是古禮經篇名傳則後人爲之猶今之注也賈誼之傳今無傳若誼治安策所引則自般爲天子至此時務也千餘言皆保傳篇語而字句微有異同竝未全錄亦無所爲傳也至大戴爲后倉弟子倉仕宣帝朝戴德爲信都太傅當在元帝朝孝昭安能讀其書也

通保傳傳孝經論語尚書

壽昌案後漢許沖上說文解字表有云古文孝經者孝昭時魯國三老所獻想正當其時

罷僧耳真番郡

壽昌案後東夷傳是年罷臨屯真番以併樂浪元菟而不云僧耳

六年取天水隴西張掖郡各二縣置金城郡

壽昌案據此初止六縣也今據本書地志實領十三縣內惟破羌允街是宣帝神爵二年置見地志河關亦是宣帝神爵二年置見水經河水注其餘尙有三縣無可攷外此十縣皆後置矣

元鳳元年丞相少史王壽

功臣表作王山壽史記褚補表作王山

三輔太常郡得以叔粟當賦

以近畿便於輸送若他郡則遠矣此猶納結納經之遺意

四年帝加元服

儀禮士冠禮始加祝曰令月吉日始加元服注元首也周公既葬武王乃冠成王其頌曰令月吉日王始加元服壽昌案此尤帝加元服之證師古注爲長大戴禮記公冠篇載孝昭冠辭續志注引博物志及通志所引同壽昌案大戴禮公冠一作符篇本云成王冠周公使祝雍祝王云云未有孝昭冠辭四字以爲目家語周成王冠頌大略相同但無孝昭冠辭一語史繩祖曰大戴所載辭冗長視此不類而祝辭內有先帝及陛下字周初豈曾有此壽昌謂此安知非漢人簡質當日孝昭冠辭卽用祝雍頌成王者稍加衍飾故辭增繁而有先帝陛下等稱所以原引用成王冠頌事而未復以孝昭冠辭列目也家語自是原辭不能以繩大戴也

漢書注校補卷四

宣帝紀第八

戾太子孫也

壽昌案，戾有數訓。周書，謚法，不悔前過曰戾。詩亦維斯戾注，戾罪也。國語，職貢業事之不共而獲戾注，亦罪也。詩降此大戾注，戾乖也。惟說文，戾曲也。從犬出戶下，戾者，身曲也。字林同。漢宣斷不忍以暴戾乖戾罪戾等惡謚加其祖。訓戾爲曲，與當時情事相合。言身受曲戾，不能自伸也。壺關三老茂上書稱太子進則不得上見，退則困於亂臣。獨冤結而無告，不忍忿忿之心，起而殺充恐懼遁逃云云。數語正曲戾不得伸之注解。然宣帝雖追謚其考，皇孫曰悼，而太子未加美謚。未追尊帝號。祖母史良娣曰戾夫人園。漢代近古。此轉不如後代之隆厚。

使女徒復作淮陽趙徵卿。

丙吉傳作郭徵卿。壽昌案，此復作女徒。或傳其家姓，或傳其夫姓，故有異同也。

內謁者令郭穰。

壽昌案，百官表有中書謁者。有內謁者，皆少府官屬。至成帝建始四年，更名中書謁者令爲中謁者令。則亦可稱內謁者令也。此當武帝時史追書之耳。劉敞劉攽皆云衍謁字，亦失考。

累室嗇夫。

累、讀曰曝。案自鄉嗇夫外，有上林苑嗇夫，麌嗇夫，竝此累室嗇夫，皆未入百官表。其秩大約相類。每買餅所從買家，輒大讎，亦以是自怪。

與高帝從王媪武負貰酒，每酤畱飲酒讎數倍同兆。其自怪亦與高帝自負同。

孝武皇帝曾孫病已。

顏注曰：後以爲鄙。更改諱，詢壽昌案，病字未便諱，非但以其鄙也。

長樂宮初置屯衛。

壽昌案：高后紀，斬長樂衛尉呂更始。武五子傳、戾太子發長樂宮衛，是長樂在漢初已置衛矣。惟案百官表云：不常置，疑置而旋廢。至是又置之，故云初置也。

本始四年，民目車船載穀入關者得毋用傳。

後世凡關津不稅穀米者始此。

地節二年夏四月，鳳皇集魯郡。

壽昌案：此當魯孝王慶忌時，魯爲國，非郡也。通鑑書鳳皇集魯，無郡字，明此郡字衍。

地節四年詔：自今諸有大父母父母喪者，勿繇事，使得收斂送終，盡其子道。

後書陳忠傳：元初三年，有詔大臣得行三年喪服，闋還職。忠因上言孝宣皇帝舊令人從軍屯及給事。

縣官者、大父母死未滿三月皆勿徭令得葬送諸依此制據此舊令分析尤詳紀特述其大綱也。自今子首匿父母妻匿夫孫匿大父母皆勿坐其父母匿子夫匿妻大父母匿孫罪殊死皆上請廷尉以聞。

顏注凡首匿者言爲謀首而藏匿罪人壽昌案顏說未甚晰蓋直言首謀藏匿罪人也或曰應首其罪而轉匿之也鹽鐵論周秦篇云父母之於子雖有罪猶匿之豈不欲服罪子爲父隱父爲子隱未聞父子之相坐也皇侃論語疏云今王法則許期親以上得相爲隱不問其罪是也邢昺論語疏云今律大功以上得相容隱告言父祖者入十惡是皆由漢宣此詔推廣之也。

長安男子馮殷等

晉灼注曰漢語字子都壽昌案漢辛延年羽林郎詩云昔有霍家奴樂府作霍家奴姓馮名子都卽此馮殷也詩中稱金吾子題曰羽林郎則殷所居官職也或謂詔但稱男子似非有官職者壽昌案漢制官亦稱男子功臣表德侯景建以長安大夫封侯劉屈釐傳作長安男子景建是也又疑殷在霍光傳稱監奴案光傳云霍氏奴入御史府欲躡大夫門御史爲叩頭謝又云使樂成以小家子得幸將軍至九卿封侯則以監奴爲羽林郎更無足異也。

元康元年詔內省匪解永惟罔極

壽昌案詩曷其有極注極已也讒人罔極注極猶盡也大學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注極猶盡也楚

辭、又何路之能極。注、極、竟也。呂覽、衆人焉知其極。注、極、終也。凡訓已、盡、竟終、皆一意轉訓。永惟罔極言、永思之無竟終。正與上匪解對。與本文永字相貫也。極固有中字訓。此處顏訓作中似迂。

二年、詔今百姓多上書觸諱呂犯罪者。朕甚憐之。

壽昌案、上書觸諱犯罪。漢制無考。齊書王慈傳、慈以朝堂諱榜、非古舊制。上表議廢。儀曹郎任昉議云、班諱之典、爰自漢世降及有晉、歷代無爽。今之諱榜兼明義訓、邦之字國實爲前事之徵。名諱之重情敬斯極。故懸諸朝堂、搢紳所聚、將使起伏晨昏、不違耳目、禁避之道昭然易從。慈議遂止。是據昉言。漢故有班諱之典也。萬石君石奮傳云、石建爲郎中令奏事下建讀之驚恐曰、書馬者與尾而五今迺四不足。一獲謫死矣。據此上書誤一字、猶慮謫死。則觸諱之罪當更不輕。唐律諸上書若奏事誤犯宗廟諱者杖八十。口誤及餘文書誤犯者笞五十。又云、卽爲名字觸犯者徒三年。若嫌名及二名偏犯者不坐。援此亦可測漢制也。

其更諱詢。

壽昌案、更讀曰庚。禮記、卒哭乃諱。左傳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故生稱名。死稱諱也。此宣帝生時詔亦云諱者漢時名諱無異稱。說文解字禾部秀云、上諱謂光武也。示部祐云、上諱則安帝也。許慎卒於建光元年。其子冲卽於其年奏上說文。安帝尚存也。考禮云、大夫之所有公諱。注辟君諱也。是生稱諱也。南燕錄慕容德卽皇帝位曰、漢宣憫吏民犯諱故改名。朕今增一備字以爲復名。庶開臣子避

諱之路是慕容生自稱諱且引孝宣此事也

諸觸諱在令前者赦之。

案帝前諱易於觸犯又在位已十年故被罪者多至是始更諱詢凡十年以前觸諱字諱者赦之故詔又云云若病已二字久廢不用無須云赦之也。

冬京兆尹趙廣漢有罪要斬。

通鑑載此事於元康元年考異曰本紀元康二年冬廣漢有罪要斬百官表本始三年廣漢爲京兆尹六年要斬元康元年守京兆彭城太守遺案廣漢傳司直蕭望之劾奏廣漢摧辱大臣望之自司直爲平原太守元康元年自平原太守爲少府然則廣漢死當在元康元年本紀誤也壽昌案考異正本紀之誤固當謂必在元康元年亦有可疑考蕭望之傳望之以大行治禮丞累遷諫大夫丞相司直歲中三遷官至二千石其後霍氏反誅望之寢益任用乃出爲平原太守考霍氏之反在地節四年傳敍望之爲司直在前而云其後霍氏反知爲司直正當此年卽劾奏廣漢亦必在此年表於元康元年書平原太守蕭望之爲少府益可知望之爲司直在先一年而廣漢被誅不能踰四年之冬也又考表書年數有由本年起算至終年者卽近徵之如神爵元年左馮翊彊三年三年遷神爵三年韓延壽爲左馮翊是也有越一年起算者如元康二年蕭左馮翊彊是也爲例不一若廣漢於表中本始三年數至地節四年恰六年其書守京兆尹遺於元康元年廣漢當於四年冬見法遺受任於元康元年春也。

三年、封賀所子弟子侍中中郎將彭祖爲陽都侯。

張安世傳內封關內侯彭祖無中郎將三字。此無關內侯三字，所謂互文以徵實也。

四年、比年豐穀石五錢。

壽昌考食貨志。宣帝卽位歲數豐穰。穀至石五錢。農人少利。案此是穀賤傷農。不止少利而已。此耿壽昌常平倉之法。不能不行也。又案藝文類聚引古今注曰。元康四年長安雨黑黍粟。又云。南陽雨豆。又地節三年長安雨黑粟。皆宣帝時事。

神爵二年夏五月羌虜降服。斬其首惡大豪楊玉曾非首。

壽昌案。此明言斬其首惡大豪楊玉與其曾非之首也。大豪曾皆羌中渠帥之稱。楊玉是姓名。非則有名無姓。首卽斬首之首也。趙充國傳共斬先零大豪猶非楊玉首。猶卽曾古今字也。又西域傳傅介子遂斬王嘗歸首類此。顏注是而所引多支。

四年、賜貞婦順女帛。

壽昌案。貞婦順女自古無稱。自孝宣有此詔。而後世婦女節孝之旌。準諸此矣。順卽孝也。孝應屬之婦。以其爲女。故變文稱順也。

五鳳二年秋八月詔曰。夫婚姻之禮人倫之大者也。至勿行苛政。壽昌案。禮郊特性云。昏禮不賀人之序也。前漢承周制。故郡國二千石禁民嫁娶不得具酒食相賀召。

至宣帝此年特詔弛其禁也。然案田蚡傳元光四年夏蚡娶燕王女爲夫人太后召列侯宗室皆往賀似在武帝時已有賀婚之禮或此必奉特詔未能通行於民間耳案曲禮爲酒食以召鄉黨僚友則婚時具酒食相賀召本古禮也。

冬十一月匈奴呼邀累單于帥衆來降。

功臣表與此同但名爲烏厲溫敦壽昌考匈奴傳敦未爲單于竝不在五單于之列顏注呼邀累其官號也而三年下詔尙稱爲呼邀累單于通鑑考異云或降時自稱單于或紀表二者誤也壽昌謂亦非誤班氏於紀表就當時著記書之而於匈奴傳記其實耳。

行幸蕡陽宮

王應麟玉海一百六十六蕡陽宮引應劭注曰宮在鄴秦昭王起此作秦文王微異瞿鴻禡云東方朔傳作倍陽宮蕡本字倍蓋同聲通假

屬玉觀

文選西都賦天子乃登屬玉之館稱館不稱觀三輔黃圖云茂陵苑有鶴觀考元紀作白鶴館蓋觀館字通也瞿鴻禡云飛廉桂館史記作蜚廉桂觀成帝紀甲觀畫堂元后傳作甲館畫堂上林蹏氏館史記作上林蹏氏觀又文選李善注引此作屬玉觀

甘露三年三月詔諸儒講五經同異

壽昌案後書翟酺傳孝宣論六經於石渠章懷注甘露三年詔講五經於殿中兼平公穀同異上親臨決時更崇穀梁傳故言六經卽此事也案前此本始四年四月詔博問經學之士元康元年八月詔朕不明六蓺鬱於大道又儒林傳諸儒論石渠者易則施讎梁邱賀及子臨書則周堪張山拊假倉歐陽地餘林尊詩則薛廣德劉長安禮則戴聖而瑕邱江公傳云興穀梁春秋自元康中始講至甘露元年積十餘歲始明習乃召五經名儒太子太傅蕭望之等大議殿中平公羊穀梁同異各以經處是非據此開講自元康中至是始平議於殿中也又案劉向傳云會初立穀梁春秋徵更生受穀梁講論五經於石渠韋元成傳云於太子太傅蕭望之及五經諸儒雜論同異於石渠閣條奏其對皆此一時事

黃龍元年癸巳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

案宣帝崩於十二月甲戌距癸巳已二十日元帝紀癸巳太子卽皇帝位謁高廟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皆卽位後之禮也若宣帝崩元帝未書卽位誰爲尊之也此條明係重出師古謂此紀誤重之壽昌案此非史紀之誤重乃傳寫之失也

元帝紀第九

初元元年詔不足目充入舊貫之居

注貫應劭曰舊貫常居也言貫常所居也貫讀如習貫之貫與論語鄭注貫爲事之訓異充入漢詔有此等語哀帝紀云材質不足以假充太子之宮皆是是時關中大水饑人相食轉旁郡錢穀以相救故

詔言德薄不足以錢穀充實內藏也。論語仍舊貫之言原爲長府而發長府是藏名詔故借舊貫之居以明其指也。

三年六月詔其罷甘泉建章宮衛令就農。

壽昌案其時長信少府貢禹上言諸離宮及長樂宮衛可減其大半以寬徭役帝遂爲罷甘泉建章兩衛百官表所云不常置也長樂屬太皇太后上官氏故以不罷。

五年詔博士弟子毋置員目廣學。

壽昌案元帝好儒通一經者皆復數年以用度不足更爲設員千人郡國置五經百石卒使紀言毋置員毋限以員數也後永光三年復博士弟子員則復舊員數也。

省刑罰七十餘事。

壽昌案刑法志載元帝初年詔有云其議律令可蠲除減者條奏後書梁統傳臣竊見元哀二年輕殊死之刑以一百二十三事手殺人者減死一等注東觀記曰元帝元初五年輕殊死刑三十四事哀帝建平元年輕殊死刑八十一事共四十二事手殺人者減死一等據此則定律後又有除省不同紀載也又檢哀帝紀惟建平二年書大赦天下無省刑事亦非元年故附載於此。

永光元年是月雨雪隕霜傷麥稼秋罷。

壽昌案此爲永光二年三月事去秋尚遠不能謂遂無所收若大饑卽當直言不得以秋罷代之考武

帝紀、元朔三年秋、罷西南夷城朔方城。昭帝紀、始元五年夏、罷天下停母馬。成帝紀、建始元年秋、罷上林宮館。希御幸者二十五所。二年秋、罷太子博望苑、以賜宗室朝請者。此秋罷下必尙有字。如氏謂爛脫失之。其說近是。其秋罷兩字不必承上說也。通鑑於是年書曰：三月隕霜殺桑。九月隕霜殺稼。天下大饑。而本紀皆未載。

永光四年冬十月乙丑、罷祖宗廟在郡國者。

壽昌案、此與上九月戊子罷衛思后及戾園一條皆從貢禹往年之請也。惠帝尊高帝爲太祖廟。景帝尊文帝爲太宗廟。宣帝尊武帝爲世宗廟。凡祖宗廟在郡國者六十八合六十七所。竝詳在貢禹韋元成傳。

建昭三年夏、令三輔都尉大郡都尉秩皆二千石。

壽昌案、初本比二千石也。比二千石穀月百斛。二千石穀月百二十斛。

五年詔、今不良之吏覆案小罪徵召證案興不急之事。目妨百姓。

此言吏以覆讞小獄牽引證佐徵召多人至百姓廢時失業也。壽昌案、此後世州縣敝政。不圖西漢時卽已有此。

竟寧元年。

應劭注曰、呼韓邪單于願保塞邊竟得以安寧。故以冠元也。師古駁之。謂竟爲終極之言。不當讀作境。

也。壽昌案、陳湯傳、耿育爲陳湯訟冤疏有曰改年垂麻傳之無窮是明指竟寧紀元爲單于保塞安邊一事也。育當時人上書必不敢妄言且觀下詔云云則應注信也。顏說謬又案耿育改年垂麻顏注云上書者附著耳通鑑胡三省注亦引紀元詔駁顏說附著爲非。

成帝紀第十

生甲觀畫堂

壽昌案、漢宮閣疏曰：未央宮有畫堂甲觀非常室。蓋漢制多以干支立名。如律令則有甲令乙令丙令。計簿則有甲帳乙帳。漏刻則稱甲夜乙夜。此名甲觀可類推。顏注爲是。後書清河王慶傳以長別居丙舍。後書百官志有丙舍長一人。是又有甲舍乙舍等名也。

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

太皇太后、印成王皇后、皇太后、王皇后也。

陽朔二年詔故書曰黎民於蕃時雍

壽昌案、注應劭曰：言衆民於是變化用是太和也。則是漢書本作於變後別本一寫作蕃耳。韋昭曰：蕃多也是又有蕃字一訓。

詔曰：古之立太學將以傳先王之業流化於天下也。丞相御史其與中二千石二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

壽昌案時有言孔子布衣養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學弟子少於是增弟子員三千人歲餘復如故想當在此詔之後儒林傳謂爲帝末年事然紀中卒未之及

溫故知新注溫厚也

壽昌案論語集解溫尋也皇疏溫燭也又溫是尋繹之義亦是燭煖之義也禮記中庸注溫讀如燭溫之溫謂故學之熟矣復時習之謂溫顏注晦

陽朔三年夏六月潁川鐵官徒申屠聖等百八十人殺長吏盜庫兵自稱將軍經歷九郡壽昌案潁川郡鐵官所在屬之陽城縣惟申屠聖等謀亂不逾月卽滅何能經歷九郡若果經九郡亂不小矣所經係何郡豈無主名疑郡字有誤觀下鴻嘉三年冬廣漢鄭躬反聚衆萬人逾年始平之不過犯歷四縣可類推也

四年詔服田力嗇

壽昌案嗇書作穡禮郊牲注先嗇若神農者疏種曰稼斂曰嗇古文嗇作嗇从田故田夫謂之嗇夫鴻嘉二年三月博士行飲酒禮有雉鰲集于庭歷階升堂而雉

案飲酒五行志作大射宋祁曰歷階唐本作歷陛今本作歷階五行志同

三年廣漢男子鄭躬等六十餘人攻官寺篡囚徒

壽昌案五行志廣漢鉗子謀攻牢篡死罪囚鄭躬等是躬固囚徒爲鉗徒所篡取爲亂非躬之篡囚徒

也

永始元年春正月戊午，戾后園闕火。

案五行志作戾后園南闕災。此作火。案傳云：人火曰火。天火曰災。考志引天戒，則此火字誤也。

秋七月詔其罷昌陵及故陵。

西漢年紀考異云：汪彥章用南唐本校證作反故陵。義最深長。壽昌案：帝改治昌陵不成，仍用延陵。故云反故陵。與下勿徒吏民句相應。王氏謂反字義較及字爲長，是也。

三年徙李譚等五人。

壽昌案：功臣表載李譚稱忠鍾祖，訾順四人無五人。此五字或誤。不然則表遺也。

山陽鐵官徒蘇令等經歷郡國十九，殺東郡太守汝南都尉又汝南太守嚴訢，捕斬令等。

壽昌案：令等以十二月反，未久即撲滅，何能經歷郡國十九？疑有誤同前。天文志五行志俱云：經歷郡國四十餘，則尤誤也。又案汝南都尉治汝陰，汝南太守治平輿，不同治所，故平賊可有功無罪也。

元延元年封蕭相國後喜爲鄧侯。

宋祁曰：喜字唐本南本竝作嘉字。據表傳作嘉是。壽昌案：功臣表蕭何傳俱作何。元孫之子南隸長喜紹封，並不作嘉。其名嘉者，係何孫於景帝二年紹封。唐本南本俱誤。宋氏亦失考。

哀帝紀第十一

令諸侯王朝得從其國千石。

壽昌案令字斷句言漢律令也此制在令甲。

臣願且得畱國邸。

壽昌案國邸漢制諸侯王各於京師置邸爲入朝時休沐之所帝謙言願畱其國所置邸舍不敢入居太子宮也。

詔曰河間王良喪太后三年爲宗室儀表益封萬戶。

壽昌案時無行三年喪者獨於河間一見之故詔特褒獎下又詔博士弟子父母死予寧三年皆由河間錫類之仁也。

建平元年

古今注曰孝哀帝元年芝生後庖木蘭樹上又仲長統昌言曰漢哀帝時有異物生於長樂宮延于廄後東廡柏樹及永巷南園合歡樹議者以爲芝草也羣臣皆賀受賜。

二月詔曰蓋聞聖王之治以得賢爲首其與大司馬列侯將軍中二千石州牧守相舉孝弟惇厚能直言通政事延於側陋可親民者各一人師古注曰雖在側陋可延致而任者。

王氏念孫因顏注迂曲欲移延於側陋四字於舉孝弟之上近又有欲改延字作起者皆無古本及他說確據壽昌案三老孝弟力田在漢爲特科故帝卽位卽賜之帛旣云孝弟則已在所舉中無煩詔命

再舉之矣茲詔所云言舉所部孝弟科中惇厚能直言通政事之人側陋則未舉三科者延引也言引起於側陋而可以親民者分作兩等則詔語自順矣通政事則用於朝可親民則用於外亦分兩等舉法

大赦天下自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將元年

壽昌案此詔在甲子日距庚申丁太后崩時才四日耳

桂宮正殿火

壽昌案正殿名鴻甯殿見五行志

元壽元年詔或上暴虐

壽昌案上與尙同史記平津侯主父傳上篤厚索隱上猶尙也貴也本書匡衡傳審所上而已注上謂崇尙也

秋九月大司馬票騎將軍丁明免

壽昌案百官表九月大司馬明免十一月韋賞爲大司馬車騎將軍卒十二月董賢爲大司馬衛將軍韋元成傳云賞亦明詩哀帝爲定陶王時賞爲太傅哀帝卽位賞以舊恩爲大司馬車騎將軍而董賢傳云丁明罷以賢代之竝無韋賞一層今紀中亦未載入

平帝紀第十二

貶皇后趙氏爲孝成皇后退居北宮。哀帝皇后傅氏退居桂宮。

壽昌案北宮廢后所居孝惠張后廢處北宮是也故趙后貶而退居之桂宮本太后所居哀帝建平三年帝太太后所居桂宮正殿火是也又成帝爲太子時初居桂宮則非但爲太后居矣本書東方朔傳武帝嘗從董偃游戲北宮孔光傳光議定陶太后宜改築宮何武曰可居北宮上從武言北宮有紫房復道通未央宮傅太后果從復道朝夕至帝所案宮在長安城中周回十里高帝時制度草創故當時以處孝惠張后孝武增修之中有前殿廣五十步珠簾玉戶如桂宮見西京雜記括地志云在長安西北十三里桂宮武帝太初四年秋起周匝四十里在未央宮北見三輔黃圖元和志云在長安縣北十三里長安故城中關輔記桂宮通未央宮北中有明光殿土山復道從宮中西上城西至建章宮西京雜記武帝爲七寶牀雜寶案寶屏風列寶帳設於桂宮時人謂之四寶宮案傅后退居桂宮後月餘始廢爲庶人

元始元年二月乙未義陵寢神衣在柙中丙申旦衣在外牀上

漢武故事高廟中御衣自篋中出舞於殿上本書王莽傳杜陵便殿乘輿虎文衣廢藏在室匣者出自樹立外堂上良久乃委地壽昌案一事正與此類

使少傅左將軍豐

宋祁曰傅一作府據百官表元始二年四月丁酉少府左將軍甄豐爲大司空則作少府爲是朱一新
案中

山衛姬傳
亦作少傅

賜帝女弟四人號皆曰君。

案中山衛姬傳云、賜帝三妹、謁臣號脩義君。哉皮爲承禮君。爾子爲尊德君。竝無四人。此四字誤。又公主賜號曰君。漢無此制。莽特創之。莽傳亦止三人。考惟尊德作遵德。

二年罷安定呼池苑。呂爲安民縣。

壽昌案地理志。中山國不獨無安民縣。竝無安定。顏注以爲中山之安定。不知何據。據志。安定郡有安定縣。而亦無安民縣之稱。若鉅鹿郡之安定。則侯國尤與此不合。

三年春詔有司爲皇帝納采安漢公莽女。

壽昌案。昭帝聘上官皇后時。年十一。茲平帝亦年甫十二也。

立官稷。

壽昌案。后稷古農官名。非堯舜時之后稷也。周尙存此官。見國語。此稱官稷。所以別於后稷也。與官社竝係神祀。非官名。

四年詔所名捕。

謂詔書所指名令捕者。張注於名字義未釋。其當驗者。卽驗問。

顏注曰、就其所居而問壽昌案、卽時驗問、不稽時也。豈有長吏就訟者之居、而聽訟者乎？雖古今事殊、揆之情理殊不合。檢後書光武紀、建武三年、詔所名捕皆不得繫。當驗問者卽就問、據此方是就所居而問。顏說本於此也。然詔語各不同。如此詔云、詔所名捕、它皆無得繫。加一它字、則所名捕者仍繫也。詔云、卽驗問、卽者不稽時、彼加一就字、自與但驗問者有別、不能援以爲據也。

賜公太夫人號曰功顯君

帝后之母賜封君。自武帝王皇后母臧兒封平原君始。後漢則屢見。莽女爲平帝后。故后祖母亦得封。曰君。蔡邕獨斷曰：異姓婦女以恩澤封者曰君。比長公主。

置西海郡

各本俱作冬置西海郡。宋祁曰：新本去冬字。據下書冬大風吹長安城東門、則此冬字應去。

更公卿大夫八十一元士官名位次

壽昌案、莽改易官制、自平帝元始四年始、不待新室革命時。

五年宗師得因郵亭書言宗伯

壽昌案百官表、帝四年、始更宗正名爲宗伯。是年復於各宗室王侯郡國置宗師一員。

漢書注校補卷五

異姓諸侯王表第一

然後放殺。

史記殺作弑。

秦起襄公章文繆獻孝昭嚴稍以蠶食。

史記作秦起襄公章於文繆獻孝之後稍以蠶食六國壽昌案據此文作秦起襄公句章文繆句獻孝昭嚴句與史記合於文勢亦順顏從獻字斷句今各本俱從之。

其艱難也。

師古注、贊古艱字壽昌案據此正文應作贊難此誤乾道本汪本明德藩本字俱作贊。

鑄金石者難爲功注。

壽昌案廣雅鑄鑿也方言鑄琢也晉趙謂之鑄注鑄謂鑿鑿也本文云鑄金石鑄字應兼訓師古注鑄琢石也單訓鑄石漏卻金字矣。

漢元年一月。

分關中爲漢都南鄭壽昌案表無之據史表本書高帝紀補入王張耳始故趙將史記索隱曰故趙相

王田市始故齊將史記將作王。一月應劭注曰諸王始受封之月也十八王同時稱一月趙歇起已二十七月徙爲代王皆以月數旁行題都上也壽昌案此一月是高紀元年之春正月秦以十月爲歲首卽此月也表爲諸侯王而作故以一月揭其總綱而列十八王於下不必封在此月也於二月乃列都某地以紀其實緣項羽自立爲西楚霸王立沛公爲漢王分王諸王於各地高紀本在二月應劭謂爲始受封之月亦就一月作注渾括之辭也表自漢元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至三年皆秉秦建亥之月起數故表每年冬三月本紀皆爲下年春三月事此亦秦漢改月之實證也獨四年從一月書至九月止卽接書五年正月似忘卻前是秦正之九月而以夏正之十月接之致脫去冬三月事非班表疏誤卽後來傳鈔脫漏也或謂不書正月而書一月何也曰說在律曆志下引周書之武成篇矣武成云惟一月壬辰旁死霸又引序曰一月戊午師度于孟津史伯璿云不曰正而曰一者以時方舉事商命未改耳壽昌案漢楚之際秦雖亡而漢未正帝位立正朔故班表亦但書一不書正也又案逸周書周月篇云惟一月亦稱一月

九月

二年四月

漢王至陝徐廣曰宏農陝縣項羽滅義帝照史表補下放此

漢王走榮陽

五月。

漢王入關、立太子、復如榮陽。

三年四月。

史記作楚圍漢榮陽。此作漢圍榮陽。言漢被圍於榮陽也。不書楚尊本朝也。

六月。

漢王出榮陽。

四年四月。

史記作漢王出榮陽。徐廣曰：項羽紀曰王出成皋。

九月。

太公呂后歸自楚。壽昌案：此九月秦亥正之九月，實夏六月也。班表脫卻冬三月，未入表。卽以五年正月接書，忘爲夏正之十月矣。

五年、卽皇帝位、正月。

壽昌案：以前皆書一月，未卽帝位，不置正朔也。此接上四年九月，特書正月，明十月爲漢之正月也。

漢書注校補卷六

諸侯王表第二

於是剖裂疆土立二等之爵。

注、項羽曰、漢封功臣、大者王、小者侯也。壽昌案、顏注項羽二字必傳刻之誤。史記索隱作韋昭曰、是也。

大敗九國。

九國下合長沙計之、本十國、或以吳芮爲異姓、故止言九國也。

作左官之律。

注、絕不得使仕於王侯也。王侯宜作王朝。

設附益之法。

注、或曰、阿媚王侯有重法也。壽昌案、此是解高五王傳贊阿黨之法語、誤入於此。

楚元王受。

史記表作都彭城、夷王郢客、史記表作郢、文王禮三年傳作四年、襄王注、史記作經、十二年傳作十四年、元鼎元年節王純嗣、史記表作三年、王延壽謀反誅、史記作純謀反自殺、國除、壽昌案、楚王純既謚曰節、則必非謀反自殺、恐史記有誤。

代王喜。

史記表云都馬邑。正月壬子立七年。爲匈奴所攻。棄國自歸。廢爲邵陽侯。壽昌案。凡表云立幾年。是言其在位之若干年也。代王喜於高祖六年受封。七年即爲匈奴所攻。是當云立二年。不則七年上仍加高帝兩字。

荆王賈。

六年正月丙午立。六年十二月爲英布所攻。亡後。壽昌案高帝紀。十一年秋七月。布反。東擊殺賈。十三年十月。上破布。追斬於番陽。遂於其月封沛侯濞爲吳王。是布之殺賈。不敢定爲七月。而考布傳則反之初。卽東擊荆而殺賈也。此作立六年十二月爲英布所攻。歲月皆誤。

齊悼惠王肥。

都臨菑。孝惠七年。傳作六年。惠王武嗣。十二年薨。傳作十一年。考元封三年盡天漢三年。正十一年。當從傳。菑川考王尙嗣。六年薨。傳作五年。

淮南厲王長。

都壽春。

趙隱王如意。

都邯鄲。

燕靈王建

都蔚

燕敬王澤

康王二十六年傳作九年。王定國二十四年傳作四十二年。

梁懷王揖

都定陶

梁孝王武

恭王買嗣七年傳作十年貞王傳作頃王。

代孝王參

七年傳作十七年。

河間獻王德

共王不周嗣傳作不害。剛王基傳作堪。頃王綏傳作授。孝王慶嗣四十七年起天漢四年盡五鳳三年。
正四十三年本傳合宜從傳。

魯共王餘

案傳共作恭頃王封傳作勁。

江都易王非。

廣世照傳應作廣陵。疑世字誤。壽昌案。易王傳國除地入於漢爲廣陵郡。絕百二十一年。平帝時。王莽秉政。興滅繼絕。立王建弟盱眙侯子宮。紹封爲廣世王。傳作廣陵。然是時紹廣陵封者爲靖王守。是紹廣陵厲王胥之後。其時見存。不能又封易王。後考地志。無廣世名。疑王莽析江都地。更名以封之。莽篡後。旋廢。故無可考。平帝紀作廣川。川與世字近而誤也。

中山靖王勝。

穉傳作康。案既特謚爲穉。必有惡迹。而昆移嗣王。不聞敗政。恐仍依傳謚康也。脩傳作循。漢傳作廣漢。

臨江愍王榮。

愍傳作閔。

廣川惠王越。

汝陽傳作海陽。榆傳作瘝。戴王子傳作戴王弟襄隄侯子。

膠東康王寄。

十四年傳作十五年。恭傳作共。十四年傳作十年。二十三年作二十二年。

常山憲王舜。

三十二年傳作三十三年。十六年傳作二十六年。楊傳作陽。十五年傳作十年。二十年傳作二十二年。

綜傳作煥。

燕刺王旦。

嘉後在莽時獻符命莽封扶美侯賜姓王氏表不書絕之於劉氏也。

廣陵厲王胥。

六十三年傳作六十四年十三年傳作三年十五年傳作十六年十七年傳作二十年八年傳作九年。

三十四年傳作三十三年。

東平思王宇。

三十二年傳作三十三年。

楚孝王囂。

芳傳作文十一年作二十一年。

中山孝王興。

箕子卽哀帝也後易名衍。

漢書注校補卷七

王子侯表第三上

管共侯罷軍齊悼惠王子。

壽昌案管應作菅濟南郡下有菅縣應爲齊地菅誤管字相近也。

氏邱共侯寧國。

壽昌案地志魏郡有斥邱無氏邱史表有瓜邱侯寧國索隱云在魏郡而魏郡亦無瓜邱恐瓜字氏字俱以近斥字而譌。

營平侯信都。

營平侯應有謚此史闕也。

楊丘共侯安。

耐爲司寇一本耐作削案下沈欽青侯歲亦作耐爲司寇則削字誤也壽昌案司寇在漢初爲罪名非官名刑法志注如氏謂罪降爲司寇一歲正司寇二歲皆作役也。

楊虛侯將閭。

楊地理志作樓屬平原郡史表索隱云楊虛漢志闕壽昌案水經漯水注云地理志楊虛平原之隸縣

也。漢文帝四年以封齊悼王子將閭爲侯國也。是酈氏所見漢書地理志、尚作楊虛。不知何時楊誤爲樓。然據索隱云、漢志闕是楊之誤樓。小司馬所見本已然。又案孝成功臣表有樓虛侯訾順是西漢中葉後尚作樓虛而後書馬武封楊虛侯續志則楊虛樓虛二名俱無殆明章後已省竝無可攷矣。謹案齊王傳內作揚虛倉公傳作陽虛集解引徐廣曰名將廬則同音而隨筆書也衍齡附識。

安陽侯勃

壽昌案地志汝南郡下安陽注侯國應劭曰故江國據勃爲淮南厲王子應分封於此若下濟北貞王子樂封安陽侯則因安縣誤也。

安城思侯蒼

壽昌案此長沙定王子也。安城地里志屬長沙國城作成此注屬豫章者方輿紀要云豫章南境屬長沙武帝時分封侯國或因長沙地狹隘以豫章屬縣故其時尚屬豫章後屬長沙也。

丹陽哀侯敢

壽昌案武帝元朔元年所封迨元封二年已十九年始立丹陽郡此表注蕪湖殆丹陽始爲蕪湖之鄉立郡後始爲縣屬之丹陽也下胡孰頃侯胥行注丹陽時亦未爲郡表或追書之也。

淮陵侯定國注淮陵

壽昌案史記表作睢陵水經睢水注漢武帝元朔元年封江都易王子劉楚爲侯國王莽之睢陵也與

史表作睢陵同。而史表索隱注云。表作淮陵。是漢表之作淮陵舊矣。史表名定國與此同。考江都王子無名楚者。則水經注誤。淮陵、睢陵兩縣俱屬臨淮郡。既封淮陵。不應更注淮陵。宜正作臨淮爲是。

張梁哀侯仁子順。爲奴所殺。

大德本奴上有匈字。壽昌案。此誤也。順竝未臨邊。何得爲匈奴所殺。觀下漳北侯寬。亦云爲奴所殺。正與此同。

平的戴侯強下元狩。

狩應作封。說在下。

劇魁夷侯黑下元封。

一本作元狩。此與上戴侯必有一誤。蓋其父同日封。同年卒。其兩子嗣封。亦必同歲也。由元朔二年計至元封元年。正十七年。宜將前元狩作元封爲是。壽昌案。此有劇魁。前有劇原侯。錯皆在北海郡。皆封菑川王子。後漢竝省二縣。而仍存前漢菑川國之劇縣。蓋移北海郡治於其地也。一統志劇魁故城在青州府昌樂縣西北。是本與二劇相近。劇魁者。賈逵曰。小阜曰魁。

臨朐夷侯奴。注東海。

壽昌案。本志有兩臨朐縣。一屬東萊。一屬齊郡。而屬東海者乃朐縣。非臨朐。非傳寫譌增。卽注郡誤也。

襄噲侯建。

曉、晉灼曰、音內言堦蕪。史表蹇兔作曉說。又號節侯起注。晉灼曰、號音內言鴟。壽昌案、音內言者、音有內言外言之別也。爾雅釋獸、釋文云、鴟、晉灼音內言飼。公羊傳、宣八年何休注云、言乃者內而深言而者外而淺。顏氏家訓、音辭篇云、加以內言外言急言徐言讀若之類益使人疑據何注、內言音深宜重讀、外言音淺宜輕讀也。案地理志、號蔡謨音由音鴟。是由爲外言故稍輕鴟爲內言故音稍重也。

陸城侯貞。

壽昌案、地志屬中山。此誤注涿。齊召南謂貞封於元朔三年。非元狩六年。證蜀志之誤。壽昌案、孝武分封諸王子弟實在元朔二年。本紀詔書可證。本表同。則作三年亦誤也。

薪處侯嘉。

壽昌案地志、薪作新。屬中山。此注涿亦誤。

安陽侯樂濟北貞王子。注平原。

壽昌案地志、平原郡有安縣無安陽。此恐衍陽字。

富侯龍。

封十六年、元康元年死。錢泰吉云、元朔三年至元康元年、當六十二年。若十六年、當爲元封元年。此明誤。封字作康也。

羽康侯成。

六十年，各本作六年。誤。元朔三年至地節三年，正六十年。

邵侯順。

本注云：天漢元年坐殺人及奴凡十六人以捕匈奴千騎免。顏注曰：詐云捕得匈奴騎故私殺人以當之。壽昌案：顏說誤也。殺人及奴凡十六人不止於免侯削國矣。表中茲侯明坐殺人自殺路侯童亦然。攸興侯坐篡罪囚棄市原洛侯甘井侯坐殺人棄市皆可證矣。況殺人至十六人之多乎？以捕得匈奴千騎立功贖罪故得僅免侯無餘罪也。

利昌康侯嘉、注西河。

壽昌案：地志齊郡有利縣無利昌。且代王子亦無封齊郡之理。西河郡有富昌無利昌。表與志疑有一誤。

濕成侯忠。

地志作隰成屬西河郡水經河水注亦作隰城此表師古注濕音它合反因濕原潔之本字故師古誤音也。代王子應分封於西河郡从隰成爲是。

皋琅侯遷。

錢泰吉曰：代共王子同時侯者九人離石蘭溫成土軍千章皆西河縣名臨河則朔方縣名皋琅卽地志之皋琅亦西河縣也。代與西河郡近故代所分侯國多改隸西河表於皋琅下注臨淮誤也。

千章侯遇注平原。

壽昌案、千章是西河郡屬縣。若屬勃海者、是千童非千章。亦不屬平原。代王子應分封於彼、則注平原者誤。而千章千童地志俱未注侯國。

陸地侯義注辛處。

壽昌案、辛處卽薪處。屬中山。陸地不見地志。殆卽薪處之鄉也。第元朔二年已封薪處侯嘉、是中山王子茲復以陸地封義。豈以其縣大而析封之邪。

荼陵節侯訢。

顏注、荼音塗。原注桂陽。齊召南謂地志長沙國荼陵。顏音弋奢反。此侯以長沙王子封長沙屬邑。當卽此縣。顏乃別音塗。豈因班自注桂陽。而疑別有一荼陵乎。壽昌案、桂陽郡始本屬長沙國。後入漢景帝後二年。以益長沙定王之國。後又收入。或荼陵會分隸桂陽。未可知。至荼字自漢魏後本有兩音。顏音不誤。齊氏自失考也。

海常侯劉福。

壽昌案、此卽武帝功臣表之繚煥侯劉福也。此以元鼎五年酎金免。後以擊南越功。於元封元年復封侯也。

衆陵節侯賢。

壽昌案、衆陵是泉陵字誤。地志零陵郡泉陵侯國卽此。王莽傳、泉陵侯劉慶上書師古注曰、王子侯表衆陵節侯卽此泉陵也。知表誤泉作衆唐本已然。

虧葭康侯澤

壽昌案、虧葭、地理志作零葭。字形近而譌也。錢泰吉曰、顏於志零葭、零音許于反。葭音工下反。此表虧音乎。葭音工遐反。隨其文而音之非也。

校靖侯雲下坐酌金免

雲、史表作霸。酌金免侯、不應有謚。靖字疑衍。壽昌案、校爲城陽頃王子。按本注附東海考地志東海琅邪郡俱無之。或卽以爲琅邪之祓。史表索隱疑其不然。考十三州志、朱虛縣東十三里有校亭。故漢縣也。寰宇記、青州臨朐下云、故校城。漢書武帝封城陽頃王子爲侯。卽此地。亦引十三州志之說爲證。又云、漢祓城。漢縣蓋在臨朐縣九十里。當北海之西南界。其城竝無遺址。據此是校與祓明爲兩地。且稱曰漢祓城。則雖遺址廢而名尚存也。小司馬疑爲非。可云精審。

瓠節侯息

顏注、瓠卽瓠字。又音孤。而地理志北海郡瓠。顏注、瓠卽執字。案史表索隱云、韋昭以瓠爲諸繫反。河東郡狐謳。史表作瓠謳。徐廣瓠音胡。東平王傳瓠山。晉灼引漢注作瓠山。是瓠本有孤胡瓠三音。顏於地理志作執者、疑誤。

餅敬侯成。

昭帝時成以齊孝王子劉澤與燕刺王謀反告之青州刺史雋不疑遂收捕澤以聞益封餅侯是當加地益戶表中何未敍及也頃侯龍嗣五十年錢泰吉曰地節元年至元康二年止五年此十字衍王子侯年表第三下

號謚姓名。

姓字衍文觀表上卷本無姓字也據蘇氏洵說此字之衍北宋初本已然。

松茲戴侯霸。

始元五年六月封各本誤作元始劉攽曰當爲始元是也壽昌考始元爲昭帝建元元始爲平帝建元五年則平帝崩漢已入新莽矣表下云神爵二年共侯始嗣是必始元初封可知老蘇謂此卷皆元始之際王莽僞竊宗室而然固由北宋誤本致爲此論而讀書勘誤之功實亦不如貢父也。

高城節侯梁。

此長沙頃王子也表中凡兩見一在昭帝始元六年六月乙未封一在宣帝元康元年正月癸卯封蓋重出也以年事考之宜刪去前一條從元康元年封爲是。

張侯嵩注常山。

壽昌案張爲廣平國屬縣此時已改爲平干國當屬平干注常山恐誤。

景成原侯雍、平提嚴侯招。

壽昌案表書河閒獻王子劉攽曰：獻王薨至此十六年，不應有宋封之子。壽昌攷獻王以景帝前二年封薨於武帝元光六年，至宣帝地節三年已六十年。劉之十六年或誤倒也。此殆河閒獻王孫頃王或曾孫孝王之子。表誤書獻王也。表下樂鄉高郭兩侯誤同。

海昏侯賀昌邑哀王子宣帝元康二年四月壬子封。

案通鑑考異云：賀封在丙吉之前。見宣紀。案是歲四月癸亥朔無壬子。表誤。壽昌案海昏屬豫章水經注：海昏江東北逕昌邑城而東出豫章九江。謂之慨口。昔漢昌邑王之封海昏也。每乘流東望輒憤慨而遷世因名焉。續志補注：海昏縣有昌邑城。

曲梁安侯敬。

壽昌案曲梁屬廣平國。時昭帝元康二年正屬平干國。表注繫於魏郡失之。下平利平鄉兩侯俱屬廣平注俱繫之。魏郡失同。

平篡節侯梁成陵節侯充。

平篡注平原成陵注廣平。壽昌案地志平原廣平無此兩縣或其鄉之地也。

陽城愍侯田。

壽昌案陽城當是陽臺誤。陽臺地志屬廣平。此時正屬平干國也。若潁川郡屬之陽城不應分封平干

頃王子。

祚陽侯仁、注廣平。

壽昌案地志、廣平無祚陽縣、必其鄉也。

襄平侯豐。

廣陽厲王子劉放曰、廣陽無厲王、當是廣陵字。壽昌案、臨淮遼東俱有襄平。若廣陽王子、當是遼東廣陵王子、當是臨淮。

溧陽侯欽、注沛師古曰、溧音栗。

壽昌案地志、沛郡是溧陽如氏音票。若溧陽則丹陽屬縣非侯國也。表應作溧陽誤作溧顏音栗更誤亦未思封梁敬王子何能封至丹陽也。

平節侯服菑川孝王子、注齊郡。

壽昌考地志、齊郡有平廣無平縣。若河南郡之平縣則距此遠不能以封菑川王子。是或表中脫去廣字。觀表中北鄉侯譚、臺鄉侯畛皆菑川孝王子皆齊郡地益可證平之爲平廣矣。

承陽侯景。

承陽卽續志之蒸陽也。水經注承水臨承縣俱作承。蓋分封長沙王之子一以昭陽一以承水皆長沙國屬地也。地理志一作承。